

公司代码：601333

公司简称：广深铁路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Guangshen Railway Company Limited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

2015 年 3 月 26 日

重要提示

- 一、公司董事会（「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审议本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三、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四、公司董事长武勇、总经理申毅、总会计师唐向东、财务部长林闻生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已于 2015 年 3 月 25 日审议通过了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董事会建议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7,083,537,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 2014 年度末期现金股息每股人民币 0.05 元（含税），总额为人民币 354,176,850 元。该预案尚需提呈于 2015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年度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	4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6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1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25
第八节	公司治理.....	33
第九节	内部控制.....	3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0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08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广深铁路	指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期、本年度	指	20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12个月
上年同期	指	20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12个月
A股	指	公司于中国境内发行的、以人民币认购并在上交所上市的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H股	指	公司于香港发行的、以港币认购并在联交所上市的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资股
ADS	指	公司授权证券存托银行(Trustee)在美国发行的、以美元计价并代表拥有50股H股的美国存托股份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圳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
香港证监会	指	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纽交所	指	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
证券及期货条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证券及期货条例》
上市规则	指	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及/或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视乎情况而定
《公司章程》	指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铁总	指	中国铁路总公司
广铁集团、第一大股东	指	广州铁路(集团)公司
广深实业	指	广铁集团广深铁路实业发展总公司
羊城铁路	指	广铁集团羊城铁路实业发展总公司
广珠城际	指	广东广珠城际轨道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武广铁路	指	武广铁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
广深港铁路	指	广深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
广珠铁路	指	广珠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厦深铁路	指	厦深铁路广东有限公司
赣韶铁路	指	赣韶铁路有限公司

二、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经营风险，敬请查阅“董事会报告”章节中“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部分的相关内容。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广深铁路
公司的外文名称	Guangshen Railway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武勇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郭向东	邓艳霞
联系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和平路1052号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和平路1052号
电话	(86) 755-25588150	(86) 755-25588150
传真	(86) 755-25591480	(86) 755-25591480
电子信箱	ir@gsrc.com	ir@gsrc.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和平路1052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10
公司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和平路1052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10
公司网址	http://www.gsrc.com
电子信箱	ir@gsrc.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news.hk http://www.gsrc.com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和平路1052号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交所	广深铁路	601333
H股	联交所	广深铁路	00525
ADS	纽交所	-	GSH

六、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注册变更情况。

(二) 公司首次注册情况的相关查询索引

公司首次注册情况详见 2006 年年度报告公司基本情况。

(三)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四) 公司上市以来,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公司上市以来，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更。

七、其他有关资料

中国审计师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企业天地 2 号楼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周世强、陈岸强
国际审计师	名称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太子大厦 22 楼
中国法律顾问	名称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高新南一道 8 号创维大厦 C 座 12 层
中国香港法律顾问	名称	佳利（香港）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香港轩尼诗道 500 号希慎广场 37 楼
美国法律顾问	名称	美国谢尔曼 思特灵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 15 号置地广场告罗士打大厦 12 楼
A 股股份过户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H 股股份过户登记机构	名称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 楼 1712 室至 1716 室
预托股份机构	名称	摩根大通银行
	办公地址	美国纽约市纽约广场 4 号 13 楼
主要往来银行	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嘉宾路支行
	办公地址	中国深圳市嘉宾路金威大厦 1 至 4 楼

八、 公司介绍

公司于 1996 年 3 月 6 日按照《公司法》在中国深圳市注册成立。

1996 年 5 月，公司发行的 H 股和美国存托股份分别在联交所和纽交所上市；2006 年 12 月，公司发行的 A 股在上交所上市；2007 年 1 月，公司运用发行 A 股所募集资金成功收购广州至坪石段铁路，公司经营范围由区域铁路进入全国铁路骨干网络。目前，公司是中国唯一一家在上海、香港和纽约三地上市的铁路运输企业。

公司主要经营铁路客货运输业务及与香港铁路有限公司合作经营过港直通车旅客列车运输业务，并为国内其他铁路公司提供铁路运营服务。公司亦经营铁路设施技术综合服务、商业贸易及兴办各种实业等与公司宗旨相符的其他业务。

公司独立经营的深圳—广州—坪石铁路，营业里程 481.2 公里，纵向贯通广东省全境。其中广坪段为中国铁路南北大动脉——京广线南段；广深段是目前中国内陆通往香港的唯一铁路通道，连接京广、京九、三茂、平南、平盐 and 香港铁路东铁线，是中国铁路交通网络的重要组成部分。

客运业务是公司最主要的运输业务。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每日开行旅客列车 233.5 对，其中广深城际列车 105 对（含备用线 19 对），直通车 13 对（广九直通车 11 对、肇九直通车 1 对、京沪九直通车 1 对），长途车 115.5 对。公司广深城际列车实施公交化运营，在客流高峰期平均每 10 分钟就有 1 对“和谐号”动车组在广深间开行。公司与香港铁路有限公司合作经营的过港直通车是穗港两地的重要交通工具之一。公司组织开行多列以广州、深圳为始发终到站的长途旅客列车，通达全国大部分省、自治区和直辖市。

货运业务是公司重要的运输业务。公司不仅拥有完善的货运设施，能有效地进行整车、零担、集装箱、笨重货物、危险货物、鲜活货物和超限货物的运输，而且经营的铁路线路与广州、深圳地区的主要港口紧密相连，同时还通过铁路专用线与珠三角地区的若干大型工业区、物流园区和厂矿企业相连。公司货物运输的主要市场为中国内陆中长途运输，在中国内陆中长远距离货物运输方面具有竞争优势。

铁路运营服务是公司自 2009 年 12 月武广铁路开通运营以来开拓的一项客货运输延伸业务。目前，公司已经为武广铁路、广珠城际、广深港铁路、广珠铁路、厦深铁路及赣韶铁路等提供该项服务。随着“泛珠三角”地区一系列高速铁路和城际铁路的陆续建成并投入运营，公司提供铁路运营服务的区域范围将更加广泛，铁路运营服务将成为公司一个新的业务增长点。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报告期末公司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4年	2013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2012年

营业收入	14,800,780,876	15,800,677,436	-6.33	15,091,886,0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2,020,979	1,273,839,358	-48.03	1,318,936,6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54,728,921	1,371,876,523	-44.99	1,387,898,6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3,226,429	2,051,059,191	3.03	2,345,320,911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745,840,611	26,650,541,872	0.36	25,945,189,635
总资产	30,536,662,375	33,231,987,956	-8.11	32,867,182,08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4年	201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8	-50.00	0.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8	-50.00	0.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9	-42.11	0.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8	4.85	减少2.37个百分点	5.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3	5.23	减少2.40个百分点	5.43

注：净资产收益率的“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为两期数的差值。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4年金额	2013年金额	2012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益	-123,566,724	-136,985,820	-90,024,262
赔偿款	699,180	13,000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7,963,471	5,143,110	3,638,44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500	6,419,167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380,025	-5,690,649	-3,033,52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8,544,143	32,417,117	20,519,081
所得税影响额	28,513	646,910	-61,746
合计	-92,707,942	-98,037,165	-68,962,007

注：非经常性损失以负数列示。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董事长致辞

各位股东：

本人谨此提呈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2014 年度经审计的经营业绩，敬请各位股东审阅。

(一) 业绩回顾

2014 年，面对宏观经济增速放缓、铁路货运市场需求疲软以及运输市场竞争加剧等不利经营环境，公司紧密围绕董事会确定的各项经营目标，加强安全协调，深挖运营潜力，改善客货服务，优化资产管理，强化成本控制，规范经营管理，保证了运输生产的安全稳定，各项工作得以顺利

推进。但是，因铁路运输行业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实行“营改增”税收试点政策，致使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大额减少，尽管营业成本同比亦略有下降，但公司净利润同比仍出现大幅下降。

2014 年，公司完成旅客发送量 9,011.27 万人，同比下降 0.93%；货运发送量 1,831.78 万吨，同比下降 9.96%；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48.01 亿元，同比下降 6.3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6.62 亿元，同比下降 48.03%；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 0.09 元。

2014 年，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各位董事诚信勤勉地开展工作，致力于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规范公司经营管理行为。公司全年召开 2 次股东大会、6 次董事会会议和 6 次审核委员会会议，对涉及公司财务预算、生产经营、关联交易和制度建设等方面的重大事项进行了科学决策，保证了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公司坚持长期稳定的现金分红政策，公司董事会建议派发 2014 年度末期现金股息每股人民币 0.05 元，占本年度基本每股收益的 55.56%。该等末期股息提案尚待提交于 2015 年 5 月 28 日举行的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

（二）前景展望

2015 年，公司将秉承“安全优质、兴路强国”的新时期铁路精神，坚持以科学发展、和谐发展为主线，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科学决策，紧密围绕公司经营目标，扎实推进安全风险管控，不断深化运输组织改革，大力发展客货运输核心业务，优化铁路运营服务管理模式，积极拓展多元经营渠道，并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规范公司经营管理，推动公司安全、运营、建设、稳定等各方面工作的发展，努力把公司打造成安全可控、服务优质、效益良好、管理科学的上市企业。

在生产安全方面：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深入推进安全风险管控，扎实推进安全优质标准线建设，落实“管理规范化、作业标准化、检查整治常态化”要求，完善安全生产配套保障，确保铁路运输安全持续稳定。

在经营管理方面：深挖客货市场潜力，深化运输组织改革，以推进重点项目建设为依托提升客货运输能力，以提高客货运输收入为重点强化主营业务，努力提高客货运输服务质量，全面提升客货运输核心竞争力；积极拓展铁路运营服务，优化铁路运营服务管理模式；拓宽多元经营渠道，培育新增长点；强化全面预算管理，规范合同管理及招标采购行为，加强公司资产管理，严控成本费用支出，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经营效益。

在公司治理方面：坚持依法治企，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优化内部控制环境，规范内部决策程序，确保公司依法合规经营；深入贯彻“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增强公司的透明度。

本人及董事会成员相信，在新的一年里，在全体股东和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在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各项事业一定能够取得新的进步，为股东创造新的价值，为社会发展做出新的贡献。

承董事会命
武勇
董事长

中国 深圳
2015 年 3 月 25 日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4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48.01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158.01 亿元下降 6.33%，其中，客运、货运、路网清算及其他运输服务、其他业务收入分别为人民币 69.88 亿元、17.64 亿元、50.31 亿元及 10.18 亿元，分别占总收入的 47.22%、11.92%、33.99% 及 6.87%；营业利润为人民币 10.02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18.39 亿元下降 45.5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6.62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12.74 亿元下降 48.03%。

(一) 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4,800,780,876	15,800,677,436	-6.33
营业成本	12,389,782,863	12,395,237,779	-0.04
营业税金及附加	90,978,306	394,922,122	-76.96
销售费用	9,019,450	20,179,321	-55.30
管理费用	1,262,180,040	1,117,031,144	12.99
财务费用—净额	55,743,745	50,003,140	11.48
所得税费用	219,506,867	430,669,824	-49.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3,226,429	2,051,059,191	3.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3,820,737	-1,572,959,062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4,668,105	-740,435,518	不适用

2、 收入

(1) 客运业务

客运是公司最主要的运输业务，包括广深城际列车、长途车和过港（香港）直通车运输业务。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列车运行图上每日共开行旅客列车 233.5 对，其中：广深城际列车 105 对（含备用线 19 对）；直通车 13 对（广九直通车 11 对、肇九直通车 1 对、京（沪）九直通车 1 对）；长途车 115.5 对。下表所列为本期客运收入及客运发送量与上年同期之比较：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
客运收入（人民币元）	6,988,288,048	8,058,291,095	-13.28
--广深城际列车	2,115,108,336	2,415,826,918	-12.45
--直通车	526,936,922	498,268,100	5.75
--长途车	3,782,513,251	4,560,272,949	-17.06
--客运其他收入	563,729,539	583,923,128	-3.46
客运发送量（人）	90,112,724	90,956,805	-0.93
--广深城际列车	35,977,615	36,979,072	-2.71
--直通车	3,911,116	3,909,405	0.04
--长途车	50,223,993	50,068,328	0.31
总乘客--公里（亿人公里）	279.54	278.45	0.39

● **客运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为：**（a）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铁路运输行业实施“营改增”试点政策，因增值税属价税分离的价外税，按照境内外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经营收入需扣除增值税后列账，而且公司现行收入定价标准与营改增之前保持一致，故基于原收入定价标准扣除增值税后的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b）在 2013 年底全国铁路运行图调整时，公司按照行业主管部门的统一部署，停运了广州至柳州和深圳东至上海南的长途车，相关的收入同比下降；（c）报告期内，旅客发送量同比有所减少，客运收入随之减少。

● **旅客发送量下降的主要原因为：**随着国内“四纵四横”高速铁路网的逐步建成并投入运营，珠三角地区开往内地主要城市的高铁列车日益增加，对广深地区既有线列车尤其是广深城际列车的分流影响日趋明显。

(2) 货运业务

货运是公司重要的运输业务，包括深圳--广州--坪石间铁路货运业务。下表所列为本期货运收入及货运量与上年同期之比较：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
货运收入 (人民币元)	1,763,679,205	1,603,288,242	10.00
--货物发送	590,448,282	527,411,807	11.95
--货物接运 (含到达及通过)	920,254,511	904,908,314	1.70
--货运其他收入	252,976,412	170,968,121	47.97
货运量 (吨)	51,562,026	59,556,405	-13.42
--货物发送	18,317,817	20,344,321	-9.96
--货物接运 (含到达及通过)	33,244,209	39,212,084	-15.22
总吨--公里 (亿吨公里)	114.35	132.94	-13.98

● **货运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为：**(a) 于 2013 年 11 月 30 日，公司收购了原由中铁集装箱大朗办理站经营的与集装箱运输有关的货运业务和资产，相关的收入同比增加；(b) 自 2013 年 6 月 15 日全国铁路货运实行“一口价”收费政策后，与货物运输相关的接取送达、装卸搬运等两端服务统一作为货运业务处理，因此相关的收入纳入货运其他收入核算；(c) 自 2014 年 2 月 15 日起，全国铁路货物统一运价平均每吨公里提高人民币 1.5 分，而且由公司经营的京广铁路广坪段货物运输开始执行国家铁路货物统一运价。

● **货运量下降的主要原因为：**(a) 受国内经济增速放缓以及珠三角地区产业结构调整等因素的影响，通过铁路运输的货物有所减少；(b) 广珠铁路开通运营后，对广深地区货源也存在一定的分流影响。

(3) 路网清算及其他运输服务业务

公司提供的路网清算服务包括客运路网清算服务和货运路网清算服务，其他运输服务主要包括提供铁路运营、机客汽车租赁、机客车加油及行包运输等服务项目。下表所列为本期路网清算及其他运输服务收入与上年同期之比较：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
路网清算及其他运输服务收入 (人民币元)	5,031,240,526	5,034,676,388	-0.07
(1) 路网清算服务	2,860,187,620	3,326,538,415	-14.02
--客运路网清算	2,630,933,093	2,920,347,853	-9.91
--货运路网清算	229,254,527	406,190,562	-43.56
(2) 其他运输服务	2,171,052,906	1,708,137,973	27.10
--铁路运营服务	1,773,355,800	1,383,904,130	28.14
--其他服务	397,697,106	324,233,843	22.66

● **路网清算服务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为：**(a) 于 2013 年 11 月 30 日，公司收购了原由中铁集装箱大朗办理站和中铁快运广州分公司分别经营的与集装箱运输和行包运输有关的货运业务和资产，相关的清算收入减少；(b) 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铁路运输行业实施“营改增”试点政策，因增值税属价税分离的价外税，按照境内外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经营收入需扣除增值税后列账，而且公司现行收入定价标准与营改增之前保持一致，故基于原收入定价标准扣除增值税后的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c) 报告期内全国铁路路网清算单价有所下降。

● **铁路运营服务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为：**(a) 报告期内公司为武广铁路、广深港铁路、广珠城际、厦深铁路和广珠铁路提供的铁路运营服务工作量增加；(b)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为赣韶铁路提供铁路运营服务。

● **其他服务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为：**于 2013 年 11 月 30 日，公司收购了原由中铁快运广州分公司经营的与行包运输有关的货运业务和资产，相关的收入同比增加。

(4) 其他业务

公司其它业务主要包括列车维修、列车餐饮、租赁、存料及供应品销售、商品销售及其他与铁路运输有关的业务。2014 年，其他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10.18 亿元，较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11.04 亿元下降 7.86%，下降的主要原因为：自 2013 年 6 月 15 日全国铁路货运实行“一口价”收费政策

后，与货物运输相关的接取送达、装卸搬运等两端服务统一作为货运业务处理，因此相关的收入纳入货运其他收入核算。

(5) 主要销售客户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客户的营业额占年度营业总额的比例约为 25.20%。

3、成本

(1) 成本分析表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主营业务	设备租赁及服务费	3,683,719,494	31.94	4,222,328,882	36.68	-12.76
主营业务	工资及福利	3,409,472,328	29.56	3,030,190,524	26.32	12.52
主营业务	固定资产折旧	1,401,962,421	12.15	1,387,538,969	12.05	1.04
主营业务	物料及水电消耗	1,310,106,009	11.36	1,587,251,276	13.79	-17.46
主营业务	维修及线路绿化费用	905,398,085	7.85	501,487,460	4.36	80.54
主营业务	旅客服务费	448,490,325	3.89	412,141,745	3.58	8.82
主营业务	其他	375,642,003	3.25	370,140,310	3.22	1.49
主营业务	小计	11,534,790,665	100.00	11,511,079,166	100.00	0.21
其他业务	工资及福利	349,492,560	40.88	386,191,960	43.68	-9.50
其他业务	物料及水电消耗	306,127,467	35.80	338,546,855	38.29	-9.58
其他业务	固定资产折旧	20,650,518	2.42	20,491,392	2.32	0.78
其他业务	其他	178,721,653	20.90	138,928,406	15.71	28.64
其他业务	小计	854,992,198	100.00	884,158,613	100.00	-3.30
	合计	12,389,782,863	-	12,395,237,779	-	-0.04

● **主营业务成本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为：**(a) 因公司开行的长途车有所减少以及全国铁路路网清算单价下降，设备租赁及服务费随之减少；(b) 铁路客货运输从业人员增加、行业性工资上调以及住房公积金和社会保险缴费基数提高，工资及福利支出增加；(c) 因铁路运输行业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营改增”试点政策带来物资采购方面的税负下降以及报告期内机车牵引工作量有所减少，物料及水电消耗支出随之减少；(d) 动车组、机车及客车维修工作量增加，维修费用随之增加；(e) 自 2013 年 6 月 15 日全国铁路货运实行“一口价”收费政策后，与货物运输相关的接取送达、装卸搬运等两端服务统一作为货运业务处理，因此相关的成本纳入主营业务成本核算。

● **其他业务成本下降的主要原因为：**自 2013 年 6 月 15 日全国铁路货运实行“一口价”收费政策后，与货物运输相关的接取送达、装卸搬运等两端服务统一作为货运业务处理，因此相关的成本纳入主营业务成本核算。

(2) 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约为 36.00%。

4、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	主要变动原因分析
营业税金及附加	90,978,306	394,922,122	-76.96	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铁路运输行业实施“营改增”试点政策，铁路运输收入不再缴纳营业税。
销售费用	9,019,450	20,179,321	-55.30	-

管理费用	1,262,180,040	1,117,031,144	12.99	随着行业性工资上调以及住房公积金和社会保险缴费基数提高,列入管理费用的工资及福利支出增加。
财务费用—净额	55,743,745	50,003,140	11.48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219,506,867	430,669,824	-49.03	税前利润总额随营业收入减少而减少所致。

5、 现金流量

2014 年,公司的资金来源主要为经营活动收入,资金运用主要为经营及资本性支出、偿还债务、缴纳税款及支付股息。公司现金流量充足,公司认为有足够的营运资金、银行信贷及其他资金来源满足经营发展的需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	主要变动原因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3,226,429	2,051,059,191	3.03	主要是受铁路运输行业实施“营改增”试点政策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大额减少,以及日常经营性应收应付款项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3,820,737	-1,572,959,062	不适用	收回存期超过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4,668,105	-740,435,518	不适用	偿还到期应付债券所致。

(二)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	13,783,207,779	11,534,790,665	16.31	-6.21	0.21	减少 5.36 个百分点
其他业务	1,017,573,097	854,992,198	15.98	-7.86	-3.30	减少 3.96 个百分点
合计	14,800,780,876	12,389,782,863	16.29	-6.33	-0.04	减少 5.26 个百分点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中国	14,800,780,876	-6.33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表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货币资金	1,769,056,659	5.79%	4,896,277,598	14.73%	-63.87
应收账款	2,313,404,994	7.58%	1,554,913,570	4.68%	48.78
预付款项	46,361,710	0.15%	73,773,941	0.22%	-37.16
应收利息	700,569	0.00%	41,336,375	0.12%	-98.31
固定资产	24,176,101,970	79.17%	24,297,688,573	73.12%	-0.50
在建工程	401,434,222	1.31%	543,350,403	1.64%	-26.12
应付账款	2,533,257,896	8.30%	1,796,882,621	5.41%	40.98
预收款项	237,096,690	0.78%	120,914,297	0.36%	96.09
应交税费	211,638,233	0.69%	329,909,584	0.99%	-35.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0.00%	3,492,723,446	10.51%	-100.00

货币资金减少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末使用自有资金偿还到期应付债券所致。

应收账款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应收提供铁路运营服务款及经营性关联交易往来款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减少的主要原因为：上年度末预付的医疗保险款结算所致。

应收利息减少的主要原因为：银行存款减少导致计提的应收利息减少所致。

固定资产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固定资产累计折旧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在建工程完工转固所致。

应付账款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应付工程款及车辆维修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增加的主要原因为：预收客票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应交企业所得税及营业税下降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减少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末使用自有资金偿还到期应付债券所致。

于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按负债期末余额除以总资产期末余额计算）为 12.28%。

于报告期末，公司无任何资产担保和抵押情况，亦无任何委托存款。

2、公允价值计量资产、主要资产计量属性变化相关情况说明

于报告期末，公司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主要资产的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股票、权证、可转换债券等证券投资，亦未持有或买卖其他上市公司、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有关报告期末公司对外股权投资的详细情况，已列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五(6)和(8)以及附注七。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委托理财、委托贷款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募集资金，也没有报告期之前募集资金延续到本报告期的情况。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负债)	净利润/(亏损)
东莞市常盛实业有限公司	运输业	装卸、仓储	3,800	7,846.31	7,765.43	-267.31
深圳富源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商业	商业宾馆、写字楼出租、铁路运输业务咨询	1,850	6,304.46	2,854.56	403.09
深圳市平湖群亿铁路仓储装卸运输有限公司	运输业	货物转运、装卸、仓储	1,000	1,837.90	938.90	-41.98

深圳市南铁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建筑业	铁路、工业及民用建筑工程的监理	300	523.11	1,099.60	679.33
深圳市深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业	物业管理、园林绿化、高新技术产品开发、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	300	554.93	186.13	316.86
深圳市广深铁路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服务业	旅游及相关业务	240	94.17	284.94	-32.75
深圳市深华胜储运有限公司	服务业	代办货运包装、运输、仓储	200	876.12	230.56	160.13
深圳市广深铁路列车经贸实业有限公司	服务业	列车餐饮管理及食品、饮料、水果、百货、小家电销售	200	3,386.14	-3,274.87	-389.93
深圳市火车站服务有限公司	服务业	销售土产品、饮料等	150	485.52	210.69	-5.32
广州市广深铁路东群实业有限公司	服务业	日用百货的批发、零售	102	1,152.17	620.42	204.80
广州铁路黄埔服务公司	服务业	装卸、搬运货物、仓储	37.9	382.14	361.72	37.36
广州铁联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注 1)	运输业	代办货物运输、装卸、仓储业务、批发和零售贸易	100	-	-	-236.55
增城荔华股份有限公司(注 2)	服务业	代办铁路货物运输、仓储、装卸业务；批发和零售贸易（国家专营专控项目除外）；货物包装	10,705.47	16,512.49	-24,901.21	-369.27
广州铁城实业有限公司	服务业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等	34,305	41,044.73	20,306.97	509.46
深圳市广深铁路土木工程公司	建筑业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等	6,400	78,224.70	9,713.76	520.62

注：（1）报告期内已完成清算。

（2）由于增城荔华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状况恶化，公司预计对该公司的投资已无法收回，故已对其计提了全额减值准备。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项目投资总额超过公司上年度末经审计净资产 10%的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三、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行业发展趋势：铁路作为国民经济的大动脉、国家重要基础设施和大众化交通工具，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具有重要作用。针对目前我国铁路发展状况不能满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需要，铁路客货运输需求依然紧张的局面，国务院先后于 2008 年和 2012 年审议发布了《中长期铁路网调整规划》和《“十二五”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从而掀起了中国铁路尤其是高速铁路和城际铁路建设的新高潮。因此，预计在未来相当长的一段时期内，随着中国经济的持续稳定发展、国家“四纵四横”高铁网络和众多城际铁路的建成投产，以及铁路市场化改革的深入推进，铁路运输行业将迎来一个新的发展机遇期，铁路客货运输能力和市场竞争地位将得以明显提升。

行业竞争格局：国家铁路实行高度集中、统一指挥的运输管理体制，行业竞争主要来自外部，包括公路、航空、水运等其他运输行业，且这种竞争关系将长期存在。但是，随着铁路市场化改革（如投融资体制、运输管理体制、定价机制等改革）的逐步深入，铁路行业市场准入条件将逐步放宽，铁路行业投资主体趋于多元化，以及“四纵四横”高铁网络和众多城际铁路的建成投产，预计未来铁路运输行业的竞争结构将发生较大的变化，不仅与公路、航空、水运等行业外的竞争将有所加剧，而且行业内的竞争亦会逐步增强。

（二）公司发展战略

在公司董事会的正确领导和科学决策下，紧抓大规模铁路建设的历史性机遇，积极适应铁路体制改革的政策导向，立足于大珠三角地区，完善和优化以铁路客货运输为主、以铁路延伸业务为辅的业务组合，并围绕服务质量提升持续推进管理创新、服务创新和技术创新，力争将公司打造成为国内一流的铁路运输服务企业，实现公司“做大做强”的发展目标。

（三）2015 年经营计划

2015 年 3 月 25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5 年度财务预算，公司计划完成旅客发送量 8,653 万人（不含委托运输），货物发送量 1,932 万吨。为实现上述目标，公司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生产安全方面：一是按照“三化”（管理规范化的、作业标准化、检查整治常态化）和“三线”（生活线、文化线、卫生线）建设要求，大力推进“安全优质标准线”示范段点建设；二是积极推进安全基础设施改造，加大安全设施设备投入。

2、客运业务方面：一是利用广州东至潮汕跨线动车组开行以及广深城际列车运行时间缩短的有利时机，进一步优化广深城际列车开行方案；二是积极推进广深 I、II 线增设平湖城际客运站、新塘站区广州东部综合交通枢纽、穗莞深城际接入广深三、四线等大型项目建设，努力开拓广深城际客运新的增长点；三是坚持从旅客需求出发，改善客运服务硬件设施，提升客运服务质量。

3、货运业务方面：一是主动适应市场，争取与更多的电商客户合作开行零担快运班列，并积极开发大型生产企业的大宗货运业务；二是积极落实铁路货运价格政策，完善铁路货运调价机制，有针对性地推出运价优惠措施，增强铁路货运的市场竞争力。

4、多元经营方面：一是扎实推进深圳东站、深圳东公寓楼、石龙新旧客站配套经营场地以及塘头厦车站场地的开发和招租工作，提高多元资产的经营效益；二是不断拓展多元经营渠道，努力探索利用多元货场的闲置土地开发现代物流仓储业，推动多元企业转型升级；三是深入推进多元业务外包经营模式，精简机构和人员，降低多元企业人工成本和管理成本。

5、财务管理方面：一是严格预算管理，在保证运输安全和服务质量的前提下，严格按照“轻重缓急、统筹兼顾、突出重点、量入为出”的原则合理安排预算支出；加强成本费用控制，规范合同管理和招标采购行为，有效降低公司采购支出，压缩一般性和非生产性支出；三是继续加强对增值税政策的了解和学习，严格按照“营改增”有关规定办理物资、设备、能源等采购业务，通过合理、合法的途径切实减轻公司的税务负担。

（四）因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公司所需的资金需求

公司目前并无大额在建投资项目，且拥有充足的流动资金维持当前业务。2015 年，除日常经营性支出外，公司计划安排约为人民币 14.63 亿元的资本性投资项目，公司将通过日常经营收入等自有积累资金解决。有关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的资本性承诺和经营性承诺事项，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一。

（五）可能面对的风险

1、经营环境风险：作为深圳-广州-坪石间铁路运输业务的主要供应商，公司客货运服务吸引范围主要包括粤港两地，两地经济发展状况及经济增长水平直接影响公司客货运业务的发展，如粤港经济增长放缓，将引起市场对公司运输需求的不足，从而影响公司的客货运业务。

2、市场竞争风险：公司客货运服务存在着与其他运输方式如公路、水运及航空的竞争，公司在价格、便捷、发车频率、服务质量及安全等多方面与汽车运输公司、航运公司及航空公司间展开竞争。此外，随着中国境内多条高速铁路客运专线开通运营，以及珠三角地区轨道交通网络逐渐完善，公司客货运服务区内的客货运竞争格局发生了较大变化，这种格局给公司现有的客货运业务带来较大的风险。

3、运输价格波动及调整风险：运输价格是影响公司营业收入的重要因素之一。若铁路运价政策发生调整，或运价政策因为市场等原因在执行上与预期存在出入，都将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4、财务风险：有关公司经营活动可能面临的外汇风险、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风险等财务风险，已列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三，而且公司并未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对冲该等风险。

5、自然灾害风险：铁路运输较其他运输方式受自然灾害的影响较小，但是严重的自然灾害如大面积持续雨雪冰冻、洪水等将对铁路运输构成较大危害，给公司经营带来较大风险。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除财务报表附注二（28）列示的会计政策变更外，公司无其他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亦无重要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监局《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12 年对《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条款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公司现金分红标准、比例、相关决策程序以及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具体条件、决策程序和机制进行了明确规定，为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和中小股东充分表达诉求提供了制度保障，充分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自 1996 年上市以来，始终坚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 2013 年度利润分配，即以 2013 年度末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80 元（含税），共计派发股息人民币 566,682,960 元。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2014 年	0.50	354,176,850	662,020,979	53.50
2013 年	0.80	566,682,960	1,273,839,358	44.49
2012 年	0.80	566,682,960	1,318,936,606	42.97

*为按中国会计准则核算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4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说明：董事会建议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7,083,537,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 2014 年度末期现金股息每股人民币 0.05 元（含税），总额为人民币 354,176,850 元。该预案将提呈于 2015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

对于公司 A 股股东，有关发放 2014 年度末期现金股息的具体安排，请及时留意并认真阅读公司即时发布的《2014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的相关内容。

对于公司 H 股股东，有关发放 2014 年度末期现金股息的具体安排，请及时留意并认真阅读公司将于 2015 年 4 月 10 日发布的《2014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通知》和将于 2015 年 5 月 28 日发布的《2014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投票结果》等公告的相关内容。

就公司所知，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不存在有关股东放弃或同意放弃 2014 年度拟派发之末期股息的安排。

六、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环保或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有关报告期内公司在运输安全、环境保护、社会公益等方面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请查阅公司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联交所披露易网站（<http://www.hkexnews.hk>）以及公司网站（<http://www.gsrc.com>）披露的《201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七、其他披露事项

（一）税项

公司于报告期内所适用税项的详情，已列载于财务报表附注四。

（二）资本化利息

报告期内，公司无计入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利息。

（三）物业及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持有的物业均作为发展之用，且其百分比率（按《上市规则》第14.04(9)条所界定）未超过5%，有关报告期内公司所持物业及固定资产的变动情况，已列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五（9）。

（四）未分配利润

公司未分配利润于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已列载于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五（28）。

（五）盈余公积

公司盈余公积于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已列载于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五（27）。

（六）附属公司

于报告期末，公司所拥有的主要附属公司之详情，已列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七。

（七）持有的重大投资、附属公司及联营公司的重大收购及出售情况，以及未来作重大投资或购入资本资产的计划

报告期内，除本年度报告所披露者外，公司没有持有任何重大投资，没有进行有关附属公司及联营公司的任何重大收购及出售，亦没有任何重大投资或购入资本资产的确切计划。

（八）或有负债

于报告期末，公司无或有负债。

（九）固定息率

于报告期末，公司没有任何按固定息率所作的借贷。

（十）法律及规则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遵守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所有有关法律及规则。

（十一）附属公司的董事

于报告期末，公司附属公司中除东莞市常盛实业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南铁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外，其他公司均未成立董事会。上述两家附属公司的董事会成员名单列示如下：

公司名称	董事会成员名单
东莞市常盛实业有限公司	穆安云、张应鸿、邓辉、林闻生、李平稳、黎建平、周肖眉
深圳市南铁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穆安云、吴岳芳、胡荣泽、方雷、邓荣君

（十二）与公司有重要关系的人士

报告期内，除本年度报告所披露者外，公司与其雇员、顾客及供货商没有涉及一般与雇员、顾客及供货商以外的关系，亦没有人士会对公司的业务构成严重影响。

（十三）物业权益或有形资产的评估

报告期内，公司未曾根据《上市规则》第五章对物业或其他有形资产进行评估。

（十四）管理合约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订立任何载有以下条款的合约：合约的另一方按该合约承担该公司的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业务的管理及行政；及该合约并非与该公司的任何董事或任何全职雇员所订立的服务合约。

（十五）给予某实体的贷款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给予任何实体贷款。

(十六) 获准许的补偿条文

于报告期末，公司无任何曾惠及或正在惠及任何一名公司的、或有联系的公司的董事（包括前任董事）的补偿条文。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四、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除列载于财务报表附注六有关业务合并所涉及的资产交易外，公司未发生其他重大的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五、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除财务报表附注九所列举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外，公司未发生其他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重大关联交易。

(二) 与第一大股东及其附属公司之间订立的合约

报告期内，除本年度报告中披露者外，公司或其任何一家附属公司与第一大股东或其附属公司之间无订立其他重要合约。

(三)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除列载于财务报表附注六有关业务合并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外，公司未发生其他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四)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五) 因部分改制等原因导致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部分改制、行业特性、国家政策或收购兼并等原因导致的关联交易。

(六)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深圳市平湖群亿铁路仓储装卸运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908	-	908
增城荔华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430	28	1,458
其他单位/公司	联营公司	1	10	11
合计		2,339	38	2,377
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元）		-		
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余额（元）		-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均无重大影响。		

(七)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除本年度报告中披露者外，公司没有发生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或财务资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质押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没有把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全部或部分权益加以质押，以担保公司的债务、保证或其他责任上的支持。

(四) 贷款协议及其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或其附属公司没有订立任何贷款协议，亦没有违反任何对其业务运作影响重大的贷款协议条款。

(五) 其他重大合同

报告期内，除本年度报告中披露者外，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八、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广铁集团	广铁集团及其下属的任何其它成员将不会在公司运营的线路范围内，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铁路运输及相关业务上对公司有竞争的业务活动。广铁集团及其下属的任何其它成员在广坪段铁路运营资产及业务收购后也不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	-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广铁集团	广铁集团在与公司的经营往来中，将尽量减少与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必不可少的关联交易，广铁集团将本着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履行关联交易，不会滥用大股东地位，作出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	否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广铁集团	广铁集团对广坪段占用土地在以授权经营形式取得后租予公司。广铁集团与公司签订《土地租赁协议》，自 2007 年 1 月 1 日正式生效，约定广铁集团将广州至坪石段铁路线路的土地使用权租予公司，租赁期限为 20 年，双方确定每年租金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7,400 万元。	20 年	是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广铁集团	广铁集团于 2007 年 10 月向公司出具加强未公开信息管理承诺函，加强对未公开信息的管理。	2007 年 10 月	否	是

报告期内，上述承诺正常履行，无违反承诺的事项存在。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8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7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93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2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30
财务顾问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100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均未受到行政机关、司法机关、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

十一、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风险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的情况。

十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执行新会计准则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及修订了一系列会计准则，并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施行。公司作为同时发行 A 股及 H 股的上市公司，在编制 2013 年度财务报表及 2014 年中期财务报表时已提前采用了上述准则，有关公司提前采用上述准则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详见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和 2014 年中期报告中财务报表附注二(29)以及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表附注二(28)的相关内容。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任何限售股份。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末近 3 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近 3 年，公司未发行任何证券。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资产和负债结构均未因送股、转增股本、配股、增发新股或其他原因而发生变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的说明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未发行任何内部职工股。
---------------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55,24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五个交易日末的股东总数(户)	337,324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 份 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广州铁路(集团)公司	2,629,451,300	37.12		无		国有法人
HKSCC NOMINEES LIMITED(注)	1,395,004,781	19.69		未知		境外法人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50,776,147	0.72		未知		国有法人
博时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30,999,846	0.44		未知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556,027	0.26		未知	128,700	其他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金海5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	17,149,797	0.24		未知		其他
李伟	15,999,967	0.23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4,226,150	0.20		未知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735,858	0.17		未知		其他
高盛国际资产管理公司-高盛国际中国基金	10,839,208	0.15		未知		境外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广州铁路(集团)公司	2,629,451,300	人民币普通股	2,629,451,300			
HKSCC NOMINEES LIMITED(注)	1,395,004,781	境外上市 外资股	1,395,004,781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50,776,147	人民币普通股	50,776,147			
博时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30,999,846	人民币普通股	30,999,84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556,027	人民币普通股	18,556,027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金海5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	17,149,797	人民币普通股	17,149,797			
李伟	15,999,967	人民币普通股	15,999,96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4,226,150	人民币普通股	14,226,15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735,858	人民币普通股	11,735,858
高盛国际资产管理公司－高盛国际中国基金	10,839,208	人民币普通股	10,839,20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与“华夏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同属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 于报告期末，就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知，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律第 571 章) 第 XV 分部第 336 条须存置的登记册记录，以下人士(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除外) 持有公司的股份及相关股份中的权益或淡仓：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票类别	持股数	身份	占类别股本的比例 (%)	占总股本的比例 (%)
广州铁路(集团)公司	A 股	2,629,451,300(L)	实益拥有人	46.52(L)	37.12(L)
FIL Limited	H 股	200,376,000(L)	投资经理	14.00(L)	2.83(L)

注：字母(L)代表好仓，(S)表示淡仓，(P)代表可供借出的股份。

四、第一大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一) 第一大股东情况

于报告期末，公司第一大股东为广铁集团，成立于中国。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广铁集团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武勇
成立日期	1992 年 12 月 5 日
组织机构代码	19034882-4
注册资本	16,084,532
主要经营业务	组织管理铁路客货运输、科技与其他实业开发等。

(二) 第一大股东的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1、第一大股东的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于 2013 年 3 月 14 日，按照有关国务院机构改革和职能转变的方案以及《国务院关于组建中国铁路总公司有关问题的批复》(「批复」)，广铁集团实际控制人原中华人民共和国铁道部(「原铁道部」) 已被撤销。根据批复，原铁道部的行政职责被划入交通运输部及其下辖的新组建的国家铁路局，而其企业职责被划入新注册成立的中铁总，并且其相关资产、负债和人员一并划入中铁总。广铁集团为原铁道部直属的铁路公司，其权益将划转至中铁总(「划转」)，划转完成后，公司第一大股东的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中铁总。公司已于 2013 年 4 月 24 日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发布《关于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及在联交所披露易网站(<http://www.hkexnews.hk>) 发布《铁道部改制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之实际控制人变更公告》。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尚在了解划转的进度，并将就有关进展适时进行后续披露。

2、待上述划转完成后，公司与第一大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报告期末，除上述第一大股东外，公司无其他持股 10% 或以上的法人股东（不包括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六、公众持股量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公众持股数量为 4,454,085,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2.88%，按照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A 股收市价格每股人民币 4.52 元计算，公众持股市值约为人民币 201.32 亿元，公司公众持股比例符合有关规则对于维持足够公众持股量的规定。

七、重叠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员或该等其他人士的权益没有出现重叠情况。

八、购回、出售或赎回公司上市股份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及其任何附属公司概无购回、出售或赎回公司上市股份。

九、优先购股权

根据公司《章程》及中国法律，公司无需对现有的股东按其持股比例给予其优先购买新股之权利。

十、有关涉及本身的证券之交易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及其任何附属公司概无发行或授予任何可转换证券、期权、认股权证或其他类似权证，亦无可赎回证券及认股期权计划。

十一、上市证券持有人税项减免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的上市证券持有人按中国法律地位并不能够因持有该等证券而享有税项减免。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 应付报酬总额（万元） （税前）	报告期在其股东 单位领薪情况
武勇	董事长	男	51	2014年12月16日	2017年5月28日	-	13.33
李文新*	董事长	男	51	2014年5月29日	2014年12月16日	-	40.80
申毅	执行董事	男	59	2014年5月29日	2017年5月28日	37.6	-
申毅	总经理	男	59	2008年10月10日		-	-
孙景	非执行董事	男	49	2014年5月29日	2017年5月28日	-	40.64
俞志明	非执行董事	男	55	2014年5月29日	2017年5月28日	-	40.64
黄欣	非执行董事	男	50	2014年5月29日	2017年5月28日	-	29.75
李亮*	非执行董事	男	54	2011年6月2日	2014年5月29日	-	-
罗庆	执行董事	男	50	2014年5月29日	2017年5月28日	31.9	-
陈松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42	2014年5月29日	2017年5月28日	5.6	-
贾建民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7	2014年5月29日	2017年5月28日	6.7	-
王云亭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6	2014年5月29日	2017年5月28日	5.6	-
卢敏霖*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1	2011年6月2日	2014年5月29日	6.6	-
刘学恒*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41	2011年6月2日	2014年5月29日	6.6	-
刘飞鸣*	独立非执行董事	女	45	2011年6月2日	2014年5月29日	5.6	-
刘梦书	监事会主席	男	51	2014年5月29日	2017年5月28日	-	32.00
徐凌*	监事会主席	男	59	2011年6月2日	2014年5月29日	-	49.18
陈少宏	监事	男	48	2014年5月29日	2017年5月28日	-	29.60
申俭聪	监事	男	46	2014年5月29日	2017年5月28日	-	26.62
李志明	监事	男	53	2014年5月29日	2017年5月28日	-	23.89
陈建平	职工监事	男	48	2014年5月29日	2017年5月28日	27.7	-
宋敏	职工监事	女	44	2014年5月29日	2017年5月28日	26.7	-
徐辉良*	职工监事	男	51	2011年6月2日	2014年5月29日	12.3	-

穆安云	副总经理	男	54	2009年2月23日		32.1	-
郭向东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9	2010年12月28日		31.7	-
唐向东	总会计师	男	46	2008年12月19日		31.9	-
合计	/	/	/	/	/	268.6	/

姓名	最近5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武勇	男，1963年6月出生，2014年12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大学本科学历，提高待遇高级工程师。武先生1986年7月参加工作，先后任上海铁路局蚌埠分局宿县工务段、淮北工务段、阜阳工务段、宿州工务段段长职务，2003年9月任上海铁路局蚌埠分局分局长助理，2004年11月任上海铁路局蚌埠分局副分局长，2005年3月任上海铁路局合武铁路工程建设指挥部指挥长，2005年4月任武汉铁路局局长助理，2006年4月任武汉铁路局副局长，2008年8月任武汉铁路局常务副局长，2009年3月任成都铁路局局长、党委副书记，自2014年8月起任广铁集团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目前，武先生亦为广梅汕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广东三茂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粤海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和石长铁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申毅	男，1955年4月出生，2008年10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申先生毕业于北方交通大学（现北京交通大学）铁道运输专业，大学本科学历。申先生拥有三十多年铁路行业管理经验，曾在铁路运输站段、铁路分局、铁路局工作，并先后担任香港启文贸易有限公司、广梅汕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和广铁集团怀化铁路总公司总经理等职务，在2008年10月加入公司之前，任石长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孙景	男，1965年7月出生，2012年5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非执行董事，大学本科学历，工学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孙先生在2004年6月之前曾先后在郑州铁路局郑州分局郑州北机务段、郑州铁路局机务处、郑州铁路局郑州分局月山机务段任职，2004年6月至2007年3月任郑州铁路局机务处处长，2007年4月任郑州铁路局局长助理，自2007年5月起任广铁集团副总经理。目前，孙先生亦为广州电力机车有限公司董事。
俞志明	男，1959年4月出生，2008年6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非执行董事，大学本科学历，工程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俞先生拥有多年财务工作经验，在2008年4月之前曾先后担任郑州铁路局武汉分局财务分处处长、武汉铁路局财务处处长、武汉铁路局资金结算所主任、铁道部资金清算中心常务副主任等职务，自2008年4月起任广铁集团总会计师。目前，俞先生亦为中国铁路（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粤海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广东广珠城际轨道交通有限责任公司、茂湛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和广东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广梅汕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广东三茂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石长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沪昆铁路客运专线湖南有限责任公司、海南高速铁路有限公司、赣韶铁路有限公司、中铁集装箱运输有限责任公司、中铁特货运输有限责任公司、怀邵衡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和黔张常铁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广珠铁路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黄欣	男，1965年3月出生，1997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非执行董事，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黄先生拥有多年合资铁路公司的多岗位工作经验，1997年12月至2007年10月的十年间一直在公司任职，曾先后担任运输管理公司副经理、营销中心综合部部长、深圳站站长、运输事业部党委书记、客运部部长、安全监督部部长、人事劳资部部长等职，2007年10月至2012年4月任广铁集团客运处处长，2012年4月至2014年9月任广铁集团副总工程师兼客运处处长，自2014年9月起任中铁总运输局营运部副主任。
罗庆	男，1964年9月出生，2008年12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执行董事。罗先生毕业于中央党校函授学院经济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政工

	师。罗先生在 2006 年 4 月之前曾先后在广东省体工队、广州铁路局广州分局工会、广铁集团羊城铁路总公司工会、广铁集团羊城铁路总公司火车头体协、广铁集团火车头体协担任运动员、教练员、秘书长等职务，2006 年 4 月至 2008 年 10 月任广铁集团工会组织部部长，2008 年 11 月至 2010 年 4 月任公司工会主席，自 2010 年 5 月起任公司党工委书记、纪工委书记、工会主席。
陈松	男，1973 年 1 月出生，2014 年 5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中山大学管理学院财务与投资方向博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美国注册内部审计师。陈先生曾任广东食品药品学院高等数学和医药机械教师，中山大学管理学院 MBA 及 EMBA 校外导师，宝洁（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管理培训生、口腔事业部（佳洁士）财务分析经理，亨氏（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事业部财务总监、首席财务执行官、执行董事，科蒂（中国）首席财务执行官和彩妆事业部董事、总经理，波尔亚太有限公司中国区财务总监，现任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CFO。
贾建民	男，1957 年 8 月出生，2014 年 5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研究生学历，美国德克萨斯大学（奥斯汀）商学院博士学位。贾先生曾任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管理科学部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全国 MBA 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美国营销科学学会（MSI）学术董事，拥有丰富的公司资讯和培训经验，其服务对象包括和记黄浦、中国电信、中国移动、中信银行、IBM、中铁集团、中国南车、中国北车等。贾先生现任香港中文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市场学系教授和系主任、教育部“长江学者讲座教授”。
王云亭	男，1958 年 7 月出生，2014 年 5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王先生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医学院医学系，大学本科学历，北京大学光华学院 EMBA。王先生曾任中商外贸深圳公司副总经理，北京首都华银集团副总经理，现任陕西财富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刘梦书	男，1963 年 7 月出生，2014 年 5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刘先生在 2004 年 11 月之前，曾先后在广州铁路局怀化分局、广铁集团长沙总公司任职，2004 年 11 月至 2006 年 4 月任广铁集团党委组织部部长，2006 年 4 月至 2008 年 9 月任广铁集团党委宣传部部长，2008 年 9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广铁集团办公室主任，自 2013 年 12 月起任广铁集团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目前，刘先生亦为广梅汕铁路有限公司、广东三茂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陈少宏	男，1967 年 1 月出生，2008 年 6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监事，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陈先生长期从事企业管理的研究实践工作，在 2006 年 4 月之前曾先后担任广铁集团企业管理办公室体制改革科副科长和科长、企业管理办公室副主任、企业和法律事务处副处长等职务，2006 年 4 月至 2008 年 5 月任广铁集团企业管理和法律事务处处长，自 2008 年 6 月起任广铁集团副总经济师兼企业管理和法律事务处处长。目前，陈先生亦为石长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沪昆铁路客运专线湖南有限责任公司和海南铁路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监事会主席，广梅汕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广东三茂铁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粤海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厦深铁路广东有限公司、荆岳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和广东深茂铁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广东三茂铁路股份有限公司、怀邵衡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湖南城际铁路有限公司、广州电力机车公司、广东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有限公司、海南高速铁路有限公司、赣韶铁路有限公司、中铁快运股份有限公司和黔张常铁路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申俭聪	男，1968 年 9 月出生，2011 年 6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监事，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申先生在 2011 年 3 月之前曾先后担任广州铁路局广州分局广州机保段团委书记、广铁集团干部处副科长和科长、广铁集团人事处副处长兼党委组织部副部长、公司深圳车站党委书记兼副站长等职务，自 2011 年 3 月起任广铁集团人事处处长、党委组织部部长。
李志明	男，1961 年 5 月出生，2005 年 5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监事。李先生毕业于中央党校经济管理专业，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李先生在 1996 年之前曾先后在广州铁路局衡阳分局、广铁集团长沙铁路总公司担任多个管理职务，1996 年至 2005 年 3 月任广铁集团长沙铁路总公司财务分处处长，自 2005 年 4 月起任广铁集团审计处副处长、处长。目前，李先生亦为广东深茂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广州铁城实业有限公司和北京兴广吉经贸公司监事会主席，香港启文公司和海南铁路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董事，广梅汕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广东三茂铁路股份有限公

	司、广东三茂铁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粤海铁路有限责任公司、石长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沪昆铁路客运专线湖南有限责任公司、怀邵衡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厦深铁路广东有限公司、赣韶铁路有限公司、贵广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南广铁路有限责任公司、荆岳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和广珠铁路有限公司监事。
陈建平	男，1966 年 11 月出生，1997 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职工监事。陈先生曾在广铁一中、广铁集团火车头体协、广铁集团及公司工作，并先后担任广铁集团工会办公室秘书、公司后勤供应部部长、公司客运事业部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广铁集团机械化线路中心工会主席，2007 年至 2012 年 10 月任公司广州客运段段长，2012 年 11 月至 2013 年 10 月任广铁集团多元经营发展中心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兼多种经营管理处处长，2013 年 11 月至 2014 年 9 月任公司深圳北站站长、党委副书记，自 2014 年 10 月起任广铁集团客运处处长。
宋敏	女，1970 年 11 月出生，2012 年 11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职工监事。宋女士毕业于兰州大学会计专业，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宋女士 1991 年即加入铁路工作，曾在多家铁路公司任职，曾先后担任青藏铁路公司计划财务部运营财务室副主任、青藏铁路公安局办公室副主任兼财务主任、青藏铁路公司企业年金理事会办公室副主任、青海省国家税务局财务管理处副调研员、中石油广东销售公司深圳分公司高级主管等职务，自 2012 年 11 月起任公司审计部部长。
穆安云	男，1960 年 6 月出生，2009 年 2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大学本科学历，澳门科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经济师。穆先生于 1981 年加入铁路部门工作，曾先后在广州铁路局、广铁集团担任多个管理职务，2000 年 5 月至 2009 年 1 月任广梅汕铁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自 2009 年 2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目前，穆先生亦为广州铁城实业有限公司和深圳广铁土木工程有限公司董事。
郭向东	男，1965 年 11 月出生，1991 年加入广深铁路总公司（公司前身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郭先生毕业于华中师范大学，大学本科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经济师。郭先生在 2004 年 1 月之前曾先后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副科长、副主任、主任等职务，2004 年 1 月至 2010 年 11 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自 2010 年 12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唐向东	男，1968 年 9 月出生，1990 年 6 月加入广深铁路总公司（公司前身公司），现任公司总会计师。唐先生毕业于暨南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大学本科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唐先生在 2006 年 3 月之前曾先后在公司劳资部、多元事业部和收入清算中心等部门担任专业管理职务，2006 年 3 月至 2008 年 11 月任公司财务部部长，自 2008 年 12 月起任公司总会计师。目前，唐先生亦为广州铁城实业有限公司和深圳广铁土木工程有限公司董事。

注：（1）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或买卖公司股票，亦未持有公司的股票期权及被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2）以上“*”表示报告期内已离任。

（3）武勇先生确认，除本年度报告中披露者外，其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或者控股股东之间没有任何关系。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武勇	广铁集团	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2014 年 8 月	
李文新	广铁集团	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2011 年 12 月	2014 年 8 月
孙景	广铁集团	副总经理	2007 年 5 月	

俞志明	广铁集团	总会计师	2008 年 4 月	
黄欣	广铁集团	副总工程师兼客运处处长	2012 年 4 月	2014 年 9 月
刘梦书	广铁集团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2013 年 12 月	
徐凌	广铁集团	党委书记、副董事长	2013 年 10 月	
陈少宏	广铁集团	副总经济师、企业管理和法律事务处处长	2008 年 6 月	
申俭聪	广铁集团	人事处处长、党委组织部部长	2011 年 3 月	
李志明	广铁集团	审计处处长	2006 年 4 月	
陈建平	广铁集团	客运处处长	2014 年 10 月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参见上述“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的薪酬或津贴标准在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议后，再提交给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参照公司所在地深圳地区的薪酬水平并考虑不同人员的任职情况的基础上，结合公司年度目标、工作任务的完成情况以及公司的经营业绩而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应付报酬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武勇、李文新、孙景、俞志明、黄欣和李亮先生，监事刘梦书、徐凌、陈少宏、申俭聪和李志明均未在公司领取薪酬。就公司所知，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不存在有关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放弃或同意放弃任何薪酬的安排。有关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付报酬情况和按薪酬等级披露的酬金详情，参见上述“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和公司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 29 的相关内容。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内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总额为人民币 595.05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武勇	董事长、薪酬委员会委员	聘任	新当选
李文新	董事长、薪酬委员会主席及委员	离任	工作变动
黄欣	非执行董事	聘任	新当选
李亮	非执行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陈松	独立非执行董事、审核委员会主席及委员、薪酬委员会主席及委员	聘任	新当选
贾建民	独立非执行董事、审核委员会委员、薪酬委员会委员	聘任	新当选
王云亭	独立非执行董事、审核委员会委员、薪酬委员会委员	聘任	新当选
卢敏霖	独立非执行董事、审核委员会主席及委员、薪酬委员会主席及委员	离任	任期届满
刘学恒	独立非执行董事、审核委员会委员、薪酬委员会委员	离任	任期届满
刘飞鸣	独立非执行董事、审核委员会委员、薪酬委员会委员	离任	任期届满
刘梦书	监事会主席	聘任	新当选
徐凌	监事会主席	离任	任期届满
宋敏	职工监事	聘任	新当选
徐辉良	职工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情况

(一) 董事、监事或最高行政人员之股本权益

于报告期末，公司按《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而须备存的登记册中无任何公司的董事、监事或最高行政人员持有公司或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之股份、相关股份及债务证之权益及淡仓（包括根据该条例条文而拥有或被视为拥有之权益及淡仓）的记录；公司亦无接获任何董事、监事或最高行政人员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 10 之《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标准守则》）规定而须通知公司及联交所之该等权益及淡仓的通知。公司亦无授予公司之董事、监事、最高行政人员或彼等之配偶或 18 岁以下子女任何认购公司之股本或债务证券之权利。

由公司董事、监事担任董事或雇员的其他公司并未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2 及第 3 分部须向公司披露的公司股份及相关股份中的权益。

(二) 董事、监事之服务合同

公司各董事均与公司订立了服务合同，而且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概无于 2004 年 1 月 31 日之前订立，并获豁免遵守《上市规则》第 13.68 条有关股东批准规定的董事服务合约。公司各董事、监事概无与公司签订任何于一年内不可在不予赔偿（法定赔偿除外）之情况下由公司终止之服务合同。

(三) 董事、监事之合约权益

公司董事、监事在公司或任何附属公司于年度内所订立之重要合约或安排中，概无直接或间接拥有任何权益。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7,30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39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客运人员	7,085
货运人员	1,993
车务人员	6,760
机务人员	4,642
车辆人员	2,950
工务人员	3,911
电务人员	1,473
供电、供水人员	2,082
房建公寓人员	1,037
多种经营及其他子公司人员	222
技术行管人员	4,413
其他人员	733
合计	37,30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107
大学本科	2,884
大学专科及其他	34,310
合计	37,301

(二) 薪酬政策

公司对薪酬实行预算管理，每年年初由公司预算部门、劳资部门联合编制年度工资预算，该预算首先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研究通过，然后上报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由公司劳资部门组织实施。

公司员工的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绩效工资以及福利计划组成，基本工资包括岗位工资、技能工资以及按照规定在应付工资项目下列支的各项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是指与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挂钩考核的工资，或按工作量计件考核的计件工资，或与员工岗位业绩挂钩考核的绩效工资等，而福利计划包括按照政策规定缴交的各项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报告期内，公司支付予员工的工资和福利总额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19）。

在员工薪酬的分配过程中，公司一贯坚持按劳分配和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即员工薪酬分配以宏观调控为前提、以岗位劳动评价为基础、以员工绩效考核为依据，充分发挥分配制度在公司激励机制中的重要作用，调动广大员工的积极性。

(三) 培训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共有 412,096 人次参加了各类职业培训，主要包括岗位规范化培训、适应性培训和继续教育等，完成全年培训计划的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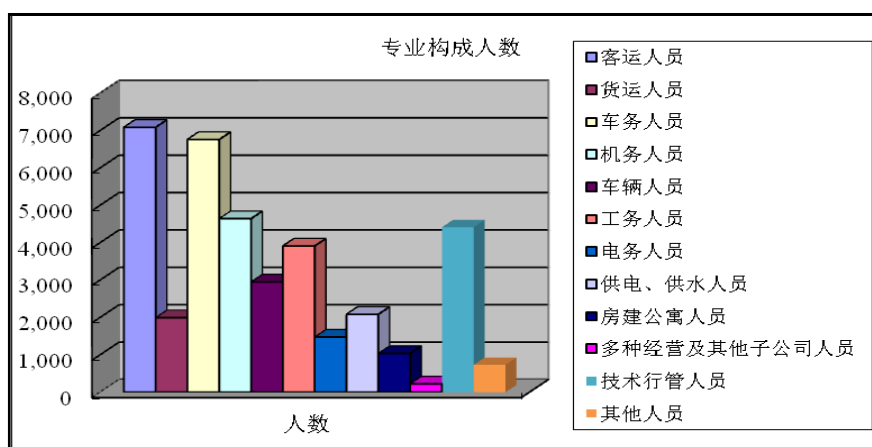
(四) 员工保险和福利计划

根据国家政策和行业法规的规定，公司为员工提供了一系列保险和福利计划，主要包括：住房公积金、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补充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基本医疗保险、补充医疗保险、生育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失业保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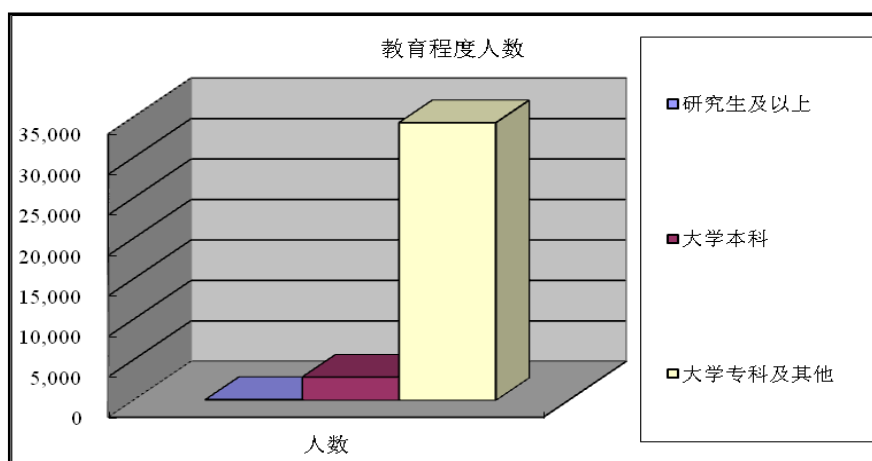
(五) 退休计划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没有施行任何退休计划。

(六) 专业构成统计图



(七) 教育程度统计图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及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等相关情况说明

(一) 公司治理概况

公司自1996年在联交所和纽交所上市以及2006年在上交所上市以来，按照境内外有关《上市规则》和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加强信息披露，规范公司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权责分明、各司其职，决策独立、高效、透明。目前公司治理结构的实际情况与公司股票上市地监管机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明显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境内外证券监管机构对上市公司内部控制工作的有关要求，完成了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及其相关的审计工作，并对《审核委员会工作条例》进行了修订。

报告期内，鉴于国家铁路实行高度集中、统一指挥的运输管理体制，公司第一大股东广铁集团在行使法律、行政法规授予的行业主管行政职能过程中，需获取公司有关财务信息，由公司于报告期内向其提供月度财务速报数据。对此，公司认真按照《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规定，加强对未公开信息的管理，及时提醒股东履行信息保密义务并防范内幕交易。

公司治理的完善是一项长期的系统工程，需要持续地改进和提高。公司将一如既往地积极根据有关规定及时更新完善公司内部制度，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夯实管理基础，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意识和治理水平，以促进公司的规范健康和可持续发展。

(二)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公司已建立《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内部信息使用人管理的相关规定，防止泄露信息，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报告期内，经公司自查，公司不存在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亦不存在因此而被监管部门采取监管措施及行政处罚的情况。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 报告期内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3年度 股东周年 大会	2014年5 月29日	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续聘2014年度中国核数师和国际核数师的议案、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和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第七届董事会薪酬津贴方案、第七届监事会津贴方案	全部审议通过	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和联交所披露易网站 (www.hkexnews.hk)	2014年5月 30日
2014年临 时股东大 会	2014年12 月16日	终止李文新先生董事职务的议案、选举武勇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全部审议通过	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和联交所披露易网站 (www.hkexnews.hk)	2014年12 月17日

(二) 下一年度股东重要事项日志

公司计划于2015年5月28日召开2014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对包括利润分配方案在内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有关2014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的具体安排，请投资者及时留意并认真阅读公司将于2015年4月10日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联交所披露易网站

（<http://www.hkexnews.hk>）以及公司网站（<http://www.gsfc.com>）发布的《2014年度股东周年大会通知》。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董事会							股东大会		
		应参加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出席率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	亲自出席次数	出席率	是否出席年度股东大会
武勇	否	1	1	100%	0	0	0	否	0	不适用	否
李文新*	否	5	4	80%	3	1	0	否	1	50%	是
申毅	否	6	6	100%	3	0	0	否	2	100%	是
孙景	否	6	4	66.67%	3	2	0	否	1	50%	是
俞志明	否	6	4	66.67%	3	2	0	否	1	50%	是
黄欣	否	4	3	75%	2	1	0	否	0	不适用	否
李亮*	否	2	1	50%	1	1	0	否	0	不适用	否
罗庆	否	6	6	100%	3	0	0	否	2	100%	是
陈松	是	4	4	100%	2	0	0	否	0	不适用	否
贾建民	是	4	3	75%	2	1	0	否	1	100%	否
王云亭	是	4	4	100%	2	0	0	否	0	不适用	否
卢敏霖*	是	2	2	100%	1	0	0	否	1	100%	是
刘学恒*	是	2	1	50%	1	1	0	否	0	不适用	否
刘飞鸣*	是	2	2	100%	1	0	0	否	1	100%	是

无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注：以上“*”表示报告期内已离任。

(二)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报告

1、出席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先后召开 2 次股东大会、6 次董事会会议和 6 次审核委员会会议，未召开薪酬委员会会议，公司所有独立董事均亲自出席或委托出席了全部的会议，具体情况参见本章节“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和“审核委员会”的相关内容。

2、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对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3、对公司提出的建议及采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独立董事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条例》赋予的职责和义务，关心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依法运作情况，积极参加董事会及相关会议，认真负责地审议了会议的各项议案，利用专业知识对公司重大项目投资、经营管理等方面提出建议和意见，还按规定和掌握的实际情况，对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在年报的编制及披露过程中，严格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及《审核委员会及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规定，积极履行职责，与公司及财务审计机构进行了充分、细致的沟通，并提出相关建议，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切实保障了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是建议公司按照商定的审计工作计划安排，配合外部审计师做好 2013 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公司及时提供审计所需要的会计资料和其他相关资料，保证了 2013 年度报告的审计质量。

二是建议公司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14 年度的境内外核数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 2013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先后审议批准了续聘上述境内外核数师的议案。

4、现场办公、实地考察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通过参加公司现场会议、实地考察等形式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情况，平时也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保持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有关工作人员的沟通，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事项	地点	参加人员
2014年3月26日至27日	视察深圳火车站、参加2014年审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深圳火车站、公司总部	卢敏霖、刘飞鸣
2014年5月29日	参加2013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公司总部	卢敏霖、刘飞鸣
2014年5月29日	参加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公司总部	陈松、贾建民、王云亭
2014年12月16日	参加2014年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总部	贾建民
2014年12月18日	参加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公司总部	陈松、王云亭

5、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如下：

时间	会议	事项	意见类型
2014年3月27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的情况。
2014年5月29日	2013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对第七届董事会9名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9位董事候选人具备相关的专业知识和能力，符合履行相关职责的要求，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未发现有法律法规所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况和市场进入处罚且尚未解除的情况，并同意向股东大会推荐该等董事候选人。
2014年5月29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对公司收购广州铁路经济技术开发区有限公司部分资产和负债所涉及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本次收购符合一般商业条款，对独立股东而言属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
2014年10月29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对提名武勇先生作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该位董事候选人具备相关的专业知识和能力，符合履行相关职责的要求，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未发现有法律法规所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况和市场进入处罚且尚未解除的情况，并同意向股东大会推荐该位董事候选人。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未提出重要意见和建议。

五、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与第一大股东广铁集团保持独立。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部分改制、行业特性、国家政策或收购兼并等原因导致的同业竞争问题，公司第一大股东广铁集团亦有避免同业竞争和减少关联交易方面的承诺，有关承诺的具体内容和履行情况，已列载于本年度报告“重要事项”章节。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为加强对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和约束，激励高级管理人员提高管理能力和水平，及检查评价各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和管理业绩，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行目标责任制考核，董事会每年年初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各子公司管理层签订包括客货运量、运输收入、安全、成本、利润、管理等指标在内的目标考核责任书，考核期满后，公司根据各高级管理人员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和评价结果，分别兑现奖励承诺。

八、企业管治报告

(一) 遵守《企业管治守则》的情况

报告期内，除关于建立提名委员会的企业管治守则条文之外，据公司及其董事所知，公司已符合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守则》内所载之有关守则条文。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经审慎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的政策环境和背景以及公司长期以来的企业管理架构，决定暂不成立提名委员会。而根据《公司章程》以及《股东提名董事候选人程序》的规定，在公司董事任期届满或者公司董事出现缺额时，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三以上的股东，可以书面提案的方式向公司提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一以上的股东，可以书面提案的方式向公司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并且公司董事须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

(二)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交易以及在竞争业务上的权益

公司已采纳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证监公司字[2007]56号）内的规定作为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守则。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经向所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具体查询后，公司确认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于报告期内均已遵守上述守则、规则及制度内的规定。

经向所有执行董事、非执行董事及监事作出具体查询后，公司确认所有执行董事、非执行董事及监事于报告期内均未持有任何与公司的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或可能产生竞争的业务上的权益。

(三) 董事会

董事会以尽责的态度和有效的方式领导公司，董事会负责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制订和审批公司的发展策略和规划、审批年度预算与业务计划、建议股息方案、确保实施审慎有效的内部监控系统以及监督管理层的表现。

公司管理层以总经理为首，负责公司的日常运营。总经理在副总经理的辅助下督导公司的日常业务运营、发展规划与实施，并就公司一切业务对董事会负责。

董事会现时由九位成员组成，其中三位为独立非执行董事。董事会成员多元化，体现在董事不但拥有不同的文化及教育背景和多种行业的丰富经验，具备适当及跟公司业务相关的专业资格，并且董事的年龄介乎 40 岁到 60 岁，可以以多元化的思维方式从多角度给管理层提供建议。各董事的姓名、个人资料及任职情况参见本年度报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章节的相关内容。

公司向全体董事提供公司业务资料（包括各类报表、文件和会议纪要等）。独立董事听取公司管理层关于生产经营情况的汇报并进行实地考察，及时深入了解公司运营情况。公司保证为独立董事提供履行职责必需之工作条件，董事会秘书积极为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提供协助，公司有关人员在独立董事行使职权时予以积极配合。公司承担独立董事聘请中介机构及行使其他职权时所需费用，保证独立董事有效行使职权。

董事会于报告期内共召开 6 次会议，即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至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有关各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参见本章节“董事履行职责情况”的相关内容。

董事会成员之间以及董事长与总经理之间不存有任何包括财务、业务、家属或其他重大/相关的关系。

董事会下设审核委员会和薪酬委员会，藉此监察公司有关方面的事务。每个委员会有特定职权范围，并会定期向董事会汇报及提出建议。

(四) 董事长与总经理

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分别由武勇先生及申毅先生担任。董事长负责领导董事会确保其有效地运作，确保董事会适时讨论所有重要和合适的事项。公司并无设立行政总裁职务，有关行政总裁履行的职责（包括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决策等）均由公司总经理负责。

(五) 非执行董事的任期及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确认

公司现任非执行董事的任期参见本年度报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章节的相关内容。

公司已根据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第 3.13 条的规定，收到了所有独立非执行董事就其独立性而作出的年度确认函，公司对其独立性表示认同。

(六) 薪酬委员会及董事薪酬

公司薪酬委员会成员由董事会委任，现时由三位独立非执行董事及两位执行董事组成，分别为陈松先生（薪酬委员会主席）、贾建民先生、王云亭先生、武勇先生和申毅先生。

按照公司《薪酬委员会工作条例》的规定，薪酬委员会之主要职责是对董事及监事之个人薪酬进行检讨及向董事会作出建议及批准执行董事服务合约条款。公司薪酬政策应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战略，支付合理薪酬以吸引及保留高素质人才。薪酬委员会从内部及外部信息掌握市场薪酬状况和同业水平等，根据公司整体表现，拟定各董事及监事的薪酬并且向董事会建议各董事及监事的薪酬。薪酬委员会已获得公司充足资源以履行其职务。

报告期内，公司薪酬委员会未召开会议。

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29 日举行的 2013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境内独立非执行董事薪酬为每年 10 万元人民币、境外独立非执行董事薪酬为每年 15 万元港币。有关各董事 2014 年的报酬情况，请参见本年度报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章节的相关内容。

(七) 审核委员会

审核委员会成员由董事会委任，现由三位独立非执行董事组成，分别为陈松先生（审核委员会主席）、贾建民先生和王云亭先生，均具备合适的学历和专业资格或相关的财务管理才能。公司董事会秘书郭向东先生任审核委员会秘书。

按照公司《审核委员会工作条例》的规定，审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包括但不限于审查公司及附属公司的财务表现，确定有关审计的性质及范围，以及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和遵循有关法规的情况。审核委员会还会讨论由内部审计、外聘审计师及监管机构所提出之各项建议，以确保所有合适的审核建议均已实行。审核委员会已获得公司的充足资源以履行其职务，公司董事会亦没有不同意其对审计师甄选、委任、辞任或罢免事宜的意见。

审核委员会于报告期内召开了 6 次会议，审核、检讨及监督公司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工作，审核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师之审核结果，并向董事会建议委任外聘审计师。

审核委员会各成员出席率详列如下：

委员姓名	应出席会议次数	亲自出席会议次数	出席率
陈松	2	2	100%
贾建民	2	2	100%
王云亭	2	2	100%
卢敏霖*	4	4	100%
刘学恒*	4	3	75%
刘飞鸣*	4	4	100%

注：以上“*”表示报告期内已离任。

公司审核委员会与外聘审计师协商年报审计工作计划，督促外聘审计师按时提交审计报告。公司审核委员会在外聘审计师进场前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形成书面意见；在外聘审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再次审阅了公司财务会计报表，形成书面意见。公司 2014 年度各季度财务报告、2014 年中期财务报告及 2014 年度财务报告及业绩公告已经审核委员会审阅。

(八) 审计师酬金及相关专业费用

2014 年度，公司之审计师分别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国审计师）及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国际审计师）。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中国审计师为公司连续服务的时间为 7 年，国际审计师为公司连续服务的时间为 12 年，有关审计项目负责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的轮换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财政部《关于证券期货审计业务签字注册会计师定期轮换的规定》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给予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人民币 215 万元（含内控审计费 30 万元人民币）及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人民币 593 万元作为 2014 年度审计服务的酬金。此外，公司给予普华永道咨询（深圳）有限公司人民币 33 万元作为其提供的非审计业务之酬金。

(九) 董事及公司秘书培训

公司非常重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后续培训工作，每名董事加入董事会时均会收到董事培训材料，内载操守指引及有关其他主要的管治事宜。此外，我们鼓励所有董事参加相关培训课程，并记录董事的培训纪录。报告期内，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陈松先生、贾建民先生和王云亭先生参加了上交所举办的独立董事资格培训班，公司职工监事宋敏女士参加了深圳证监局与深圳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的“深圳上市公司 2014 年度董事、监事培训班”，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郭向东先生先后参加了上交所、联交所及香港特许秘书公会组织的一系列业务培训，并且已参加不少于 15 小时的相关专业培训。

(十) 企业管治职能

董事会负责履行以下企业管治职责：

- 1、制定及检讨公司的企业管治政策及常规；
- 2、检讨及监察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层的培训及持续专业发展；
- 3、检讨及监察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监管规定方面的政策常规，包含上市规则、适用法例及其他监管规定和适用组织管治标准可能规定之任何规定、指引及规则的政策及常规；
- 4、制定、检讨及监察公司雇员及董事的操守准则及合规手册（如有）；
- 5、检讨公司遵守公司不时采纳之企业管治守则的情况及在公司年报所载企业管治报告内的披露。

(十一) 股东权利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合计持有在该拟举行的股东大会上有表决权的股份 10% 以上（含 10%）股份的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股东，可透过信函或电子邮件向董事会或公司秘书送交经签署的一份或者数份同样格式内容的书面请求书，提请董事会召集临时股东大会或者类别股东会议，并阐明会议的议题。董事会收到前述书面要求后应当尽快召集临时股东大会或者类别股东会议；单独或合并持有在该拟举行的会议上有表决权的股份 3% 以上（含 3%）股份的股东，可透过信函或电子邮件向董事会或公司秘书送交经签署的一份或者数份同样格式内容的书面提案，提请于该拟举行的会议上审议该书面提案中所提出的议案。

股东宜出席大会就公司的业绩、营运、战略及 / 或管理作出提问或发表意见。董事会主席或副主席、合适的管理行政人员及外聘审计师将出席股东大会，回答股东的提问。各股东大会均会对股东的提问时间作出合理安排。

股东可根据公司提供的联络资料向董事会提出查询并在股东大会提出建议。联系方式请见本年度报告第二节“公司简介”。

(十二) 投资者关系

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工作，公司制订了《董事会秘书工作条例》、《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严格依据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投资者可透过信函或电子邮件向董事会秘书处作出查询，公司将于切实可行情况下尽快答复相关查询。

(十三) 问责及核数

公司的董事承认其有编制账目的责任，并负责监督编制每个财政期间的账目，使账目能真实和公平地反映公司在该期间的业务状况、业绩及现金流量表现。于编制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账目时，董事已采用适当之会计政策并贯彻使用，作出审慎判断及估计，并按持续经营之基准编制账目。

公司已按照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的规定，在有关期间完结后的 4 个月及 2 个月限期内，分别适时地发表年度报告及中期报告。公司已按照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按时披露年报、中报和季报。

有关公司董事及审计师对财务报表的申报责任的声明载于本年度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审计报告”内。

(十四) 组织章程文件的重大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组织章程文件没有任何重大变动。

第九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责任声明及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董事会对建立和维护充分的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负责。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目标是保证财务报告信息的真实、准确和完整，防范重大错报风险。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因此仅能对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

公司从 2006 年开始根据 2002 年“美国萨班斯-奥克斯利法”的规定开展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建设和评价工作，并从 2011 年开始贯彻落实国家五部委联合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至今已形成了一套以机关各部门和下属各单位为核心的包括投融资管理、信息披露、预算管理、资金管理、合同管理、工程项目管理、采购与付款、销售与收款、成本费用、人事管理以及财务报告编制等内容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公司基本建立起了贯穿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的内控制度，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的制约机制，以及符合公司经营特点的管理规范与流程，形成了一套较为完整的内部控制评价体系，并对其有效运行进行持续监督。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继续按照境内外有关要求，对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进行评价，并认为其在 2014 年 12 月 31 日（基准日）有效。有关评价报告的具体内容请查阅公司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联交所披露易网站（<http://www.hkexnews.hk>）以及公司网站（<http://www.gsrc.com>）披露的《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是

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董事会关于财务报告内控制度有效性的评价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有关审计报告的具体内容请查阅公司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联交所披露易网站（<http://www.hkexnews.hk>）以及公司网站（<http://www.gsrc.com>）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三、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及相关执行情况说明

为保证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时性和完整性，提高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深圳证监局的相关要求，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该制度对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的定义、内容、范围、具体认定标准以及问责措施进行了明确的规定。公司将严格执行该制度，杜绝年度报告信息披露出现重大差错，确保年度报告信息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及业绩预告更正的情况。

第十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5)第 10065 号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深铁路”)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广深铁路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 (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广深铁路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广深铁路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市
2015 年 3 月 25 日

注册会计师

周世强

陈岸强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 月 1 日 附注二(28)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769,056,659	4,896,277,598	4,849,012,987
应收票据		-	-	100,000
应收账款	五(2)	2,313,404,994	1,554,913,570	999,924,979
预付款项	五(4)	46,361,710	73,773,941	23,285,698
应收利息		700,569	41,336,375	42,667,598
其他应收款	五(3)	142,514,320	129,262,113	81,434,796
存货	五(5)	400,508,871	391,947,450	437,296,646
流动资产合计		4,672,547,123	7,087,511,047	6,433,722,70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6)	53,825,879	53,825,879	53,825,879
长期应收款	五(7)	30,197,014	29,587,715	30,862,516
长期股权投资	五(8)	147,101,613	142,054,205	136,826,239
固定资产	五(9)	24,176,101,970	24,297,688,573	24,516,959,632
在建工程	五(10)	401,434,222	543,350,403	679,528,374
无形资产	五(11)	671,113,049	662,557,709	535,584,824
商誉	五(12)	281,254,606	281,254,606	281,254,606
长期待摊费用	五(13)	22,004,395	33,528,357	40,120,1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4)	67,583,833	91,226,827	109,161,2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5)	13,498,671	9,402,635	49,335,88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864,115,252	26,144,476,909	26,433,459,376
资产总计		30,536,662,375	33,231,987,956	32,867,182,080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五(17)	2,533,257,896	1,796,882,621	2,046,704,132
预收款项	五(18)	237,096,690	120,914,297	83,489,465
应付职工薪酬	五(19)	174,905,248	229,060,006	332,567,827
应交税费	五(20)	211,638,233	329,909,584	396,263,171
应付利息	五(23)	-	6,889,726	6,889,726
应付股利	五(21)	548,020	145,684	15,381
其他应付款	五(22)	503,987,676	470,695,519	426,876,9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3)	-	3,492,723,446	-
流动负债合计		3,661,433,763	6,447,220,883	3,292,806,662
非流动负债:				
应付债券	五(23)	-	-	3,485,472,862
递延收益	五(24)	88,770,917	90,403,907	92,863,667
非流动负债合计		88,770,917	90,403,907	3,578,336,529
负债合计		3,750,204,680	6,537,624,790	6,871,143,19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25)	7,083,537,000	7,083,537,000	7,083,537,000
资本公积	五(26)	11,562,737,107	11,562,776,387	11,564,580,548
盈余公积	五(27)	2,596,782,586	2,530,746,611	2,402,265,642
未分配利润	五(28)	5,502,783,918	5,473,481,874	4,894,806,4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745,840,611	26,650,541,872	25,945,189,635
少数股东权益	五(30)	40,617,084	43,821,294	50,849,25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786,457,695	26,694,363,166	25,996,038,8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536,662,375	33,231,987,956	32,867,182,080

董事长: 武勇

总经理: 申毅

总会计师: 唐向东

财务部长: 林闻生

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 月 1 日 附注二(28)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59,849,029	4,884,626,412	4,827,459,146
应收票据		-	-	100,000
应收账款	十三(1)	2,300,152,675	1,547,642,056	994,996,622
预付款项		46,334,481	73,622,452	23,091,722
应收利息		607,944	41,286,500	42,614,160
应收股利		6,078,958	4,075,294	10,543,568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196,158,312	171,151,087	120,596,673
存货		395,772,730	384,524,210	429,931,018
流动资产合计		4,704,954,129	7,106,928,011	6,449,332,90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2,108,000	52,108,000	52,108,000
长期应收款		30,197,014	29,587,715	30,862,516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232,023,072	228,775,664	217,600,233
固定资产		24,086,166,324	24,203,907,990	24,432,819,216
在建工程		401,434,222	543,350,403	679,528,374
无形资产		644,343,941	634,868,624	504,835,228
商誉		281,254,606	281,254,606	281,254,606
长期待摊费用		21,321,811	32,788,363	39,429,4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483,073	91,120,027	108,293,3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857,757	9,339,423	48,057,8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829,189,820	26,107,100,815	26,394,788,871
资产总计		30,534,143,949	33,214,028,826	32,844,121,780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2,508,583,922	1,774,078,410	2,033,469,556
预收款项		235,232,876	120,222,872	82,952,447
应付职工薪酬		173,463,463	227,615,119	326,929,129
应交税费		203,574,229	324,037,780	392,613,855
应付利息		-	6,889,726	6,889,726
应付股利		16,909	18,671	15,381
其他应付款		561,135,302	508,349,349	471,352,3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3,492,723,446	-
流动负债合计		3,682,006,701	6,453,935,373	3,314,222,435
非流动负债:				
应付债券		-	-	3,485,472,862
递延收益		88,770,917	90,403,907	92,863,667

非流动负债合计		88,770,917	90,403,907	3,578,336,529
负债合计		3,770,777,618	6,544,339,280	6,892,558,96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083,537,000	7,083,537,000	7,083,537,000
资本公积		11,564,461,609	11,564,461,609	11,564,461,609
盈余公积		2,596,782,586	2,530,746,611	2,402,265,642
未分配利润		5,518,585,136	5,490,944,326	4,901,298,56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763,366,331	26,669,689,546	25,951,562,8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534,143,949	33,214,028,826	32,844,121,780

董事长：武勇

总经理：申毅

总会计师：唐向东

财务部长：林闻生

合并利润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4,800,780,876	15,800,677,436
其中：营业收入	五(31)	14,800,780,876	15,800,677,436
二、营业总成本		13,808,854,312	13,971,537,004
其中：营业成本	五(31)	12,389,782,863	12,395,237,779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32)	90,978,306	394,922,122
销售费用	五(35)	9,019,450	20,179,321
管理费用-净额	五(33)	1,262,180,040	1,117,031,144
财务费用	五(34)	55,743,745	50,003,140
资产减值损失	五(36)	1,149,908	-5,836,502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7)	9,990,188	10,131,466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047,408	5,227,96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01,916,752	1,839,271,898
加：营业外收入	五(38)	11,795,723	9,837,91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五(38)	2,418,693	2,873,538
减：营业外支出	五(39)	133,079,821	147,358,27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五(39)	125,985,417	139,859,35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80,632,654	1,701,751,539
减：所得税费用	五(40)	219,506,867	430,669,82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1,125,787	1,271,081,7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2,020,979	1,273,839,358
少数股东损益		-895,192	-2,757,64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1,125,787	1,271,081,7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62,020,979	1,273,839,35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95,192	-2,757,64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五(41)	0.09	0.1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41)	0.09	0.18

董事长：武勇

总经理：申毅

总会计师：唐向东

财务部长：林闻生

公司利润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三(4)	14,369,771,595	15,360,889,893
减: 营业成本	十三(4)	12,080,495,040	12,055,000,939
营业税金及附加		69,320,385	373,910,158
销售费用		7,314,490	17,829,910
管理费用		1,176,543,334	1,035,655,712
财务费用-净额		56,330,086	50,588,780
资产减值损失		1,149,908	-5,787,952
加: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5)	17,341,241	14,573,865
其中: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047,408	5,227,96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95,959,593	1,848,266,211
加: 营业外收入		11,756,000	8,853,309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417,603	2,870,773
减: 营业外支出		132,966,504	145,864,352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5,970,024	138,565,95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74,749,089	1,711,255,168
减: 所得税费用		214,389,344	426,445,47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0,359,745	1,284,809,69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660,359,745	1,284,809,69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董事长: 武勇

总经理: 申毅

总会计师: 唐向东

财务部长: 林闻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923,819,724	11,860,588,47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2)(a)	83,254,161	61,410,0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07,073,885	11,921,998,4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58,839,302	4,366,915,8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68,047,320	4,546,879,4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36,955,489	793,309,4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2)(b)	130,005,345	163,834,6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93,847,456	9,870,939,2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43)(a)	2,113,226,429	2,051,059,1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03,500	4,903,500
处置固定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7,993	75,250,39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2)(c)	4,507,738,650	127,964,6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13,350,143	208,118,522

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99,631,963	1,376,598,594
业务合并支付的现金净额	六	139,897,443	94,878,99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2)(d)	-	309,6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9,529,406	1,781,077,5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3,820,737	-1,572,959,0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00,000,000	-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34,334,722	734,329,670
取得子公司少数股权支付的现金净额		-	5,947,46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2)(e)	333,383	158,3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34,668,105	740,435,5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4,668,105	-740,435,5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43)(b)	1,252,379,061	-262,335,3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2,677,598	675,012,9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3)(c)	1,665,056,659	412,677,598

董事长：武勇

总经理：申毅

总会计师：唐向东

财务部长：林闻生

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486,601,078	11,411,894,0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046,036	53,328,8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67,647,114	11,465,222,8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80,884,616	4,170,919,61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68,203,299	4,341,255,6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805,912,273	763,466,7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460,392	156,099,5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62,460,580	9,431,741,5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5,186,534	2,033,481,3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146,766	15,814,173
处置固定资收回的现金净额		667,648	75,159,936
清算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七(1)	1,943,403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8,007,500	127,827,3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20,765,317	218,801,484
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96,163,686	1,359,801,081
业务合并支付的现金净额	六	139,897,443	94,878,990
取得子公司少数股权支付的现金净额		-	5,947,46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12,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6,061,129	1,772,627,5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4,704,188	-1,553,826,0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00,000,000	-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34,334,722	734,329,67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3,383	158,3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34,668,105	734,488,0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4,668,105	-734,488,0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5,222,617	-254,832,7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4,626,412	659,459,1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9,849,029	404,626,412

董事长：武勇

总经理：申毅

总会计师：唐向东

财务部长：林闻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83,537,000				11,562,776,387				2,530,746,611		5,473,481,874	43,821,294	26,694,363,166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83,537,000				11,562,776,387				2,530,746,611		5,473,481,874	43,821,294	26,694,363,1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280				66,035,975		29,302,044	-3,204,210	92,094,5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62,020,979	-895,192	661,125,78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9,280							-1,904,920	-1,944,200
1. 清算子公司					-39,280							-1,904,920	-1,944,200
（三）利润分配									66,035,975		-632,718,935	-404,098	-567,087,058
1. 提取盈余公积									66,035,975		-66,035,97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66,682,960	-404,098	-567,087,058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08,250,004					208,250,004
2. 本期使用								208,250,004					208,250,004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83,537,000				11,562,737,107				2,596,782,586		5,502,783,918	40,617,084	26,786,457,695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83,537,000				11,564,580,548				2,402,265,642		4,894,806,445	50,849,254	25,996,038,889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83,537,000				11,564,580,548				2,402,265,642		4,894,806,445	50,849,254	25,996,038,8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04,161				128,480,969		578,675,429	-7,027,960	698,324,2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73,839,358	-2,757,643	1,271,081,7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04,161							-4,143,304	-5,947,465
1.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1,804,161							-4,143,304	-5,947,465
（三）利润分配									128,480,969		-695,163,929	-127,013	-566,809,973
1. 提取盈余公积									128,480,969		-128,480,96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66,682,960	-127,013	-566,809,973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00,838,745					200,838,745
2. 本期使用								200,838,745					200,838,745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83,537,000				11,562,776,387				2,530,746,611		5,473,481,874	43,821,294	26,694,363,166

董事长：武勇
 财务部长：林闻生

总经理：申毅

总会计师：唐向东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83,537,000				11,564,461,609				2,530,746,611	5,490,944,326	26,669,689,546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83,537,000				11,564,461,609				2,530,746,611	5,490,944,326	26,669,689,5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6,035,975	27,640,810	93,676,7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660,359,745	660,359,7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三)利润分配									66,035,975	-632,718,935	-566,682,960
1.提取盈余公积									66,035,975	-66,035,975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66,682,960	-566,682,96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08,250,004			208,250,004
2.本期使用								208,250,004			208,250,004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83,537,000				11,564,461,609				2,596,782,586	5,518,585,136	26,763,366,331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83,537,000				11,564,461,609				2,402,265,642	4,901,298,565	25,951,562,816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83,537,000				11,564,461,609				2,402,265,642	4,901,298,565	25,951,562,8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8,480,969	589,645,761	718,126,7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84,809,690	1,284,809,6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三）利润分配								128,480,969	-695,163,929	-566,682,96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8,480,969	-128,480,96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66,682,960	-566,682,96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00,838,745			200,838,745
2. 本期使用								200,838,745			200,838,745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83,537,000				11,564,461,609				2,530,746,611	5,490,944,326	26,669,689,546

董事长：武勇
 财务部长：林闻生

总经理：申毅

总会计师：唐向东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于 1996 年 3 月 6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地址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广州铁路(集团)公司(“广铁集团”)根据中国铁道部铁政策函[1995]522 号文,经过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以其拥有的全资子公司—广州铁路(集团)广深铁路总公司的客货运输主业以及与运输业务和设施相关的多种经营服务单位的资产(扣除相关负债),折价入股组建了本公司。

1996 年 4 月 9 日,经国务院证券委员会证券发[1996]7 号文批准,本公司向境外公众发行了 1,431,300,000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包括 217,812,000 股 H 股及 24,269,760 股美国存托股份,每股美国存托股份代表 50 股 H 股。1996 年 5 月 14 日,本公司的股票在香港联合交易所和纽约股票交易所上市。

2006年12月1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发行字[2006]146号文《关于核准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批准,本公司公开发行了2,747,987,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A股募集的资金主要用于收购广州铁路集团羊城铁路实业发展总公司(“羊城铁路”)于中国南部地区经营的广州至坪石之间的铁路业务及相关运营资产与负债(“羊城铁路业务”)。于2007年1月1日,本公司以10,169,924,967元的收购代价取得了羊城铁路业务的控制权。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团”)的经营范围为铁路客货运输服务;铁路设施技术服务;经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兴办各类实业(具体项目另报)。本公司的注册地点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和平路1052号。2014年度,本集团的实际主营业务与经营范围一致。

本公司之大股东广铁集团对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2013 年 3 月前,广铁集团的实际控制人为铁道部。于 2013 年 3 月 14 日,广铁集团的实际控制人铁道部被撤销,其企业职责被划入新注册成立的中国铁路总公司(“中铁总”)。相应地,原铁道部所属的若干企业(“划转下属企业”)的权益亦划入中铁总(“划转”)。广铁集团为原铁道部直属的铁路公司,其权益也将划转至中铁总。划转完成后,本公司第一大股东的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中铁总。详细情况请参见附注十。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七,本年度无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本年度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为广州铁联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广州铁联”),详见附注七(1)。

本财务报表已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3 月 25 日批准报出。

二、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附注二(10))、存货的计价方法及减值(附注二(11))、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二(13)及(16))、长期资产的减值(附注二(18))及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二(22))等。

本集团在运用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采用的关键判断详见附注二(29)。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告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企业合并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 金融工具

(a) 金融资产

(i)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于本会计期间，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ii) 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iii)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集团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有关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二(10)。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已发生的减值损失以后期间不再转回。

(iv)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于本会计期间，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及应付债券等。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他金融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0.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或劳务接受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标准为：单项金额超过 700 万元。

(b)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c)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未单独测试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 1	关联方组合
组合 2	所有未单独测试的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非关联方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如下：

组合 1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列示如下：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五年以下	不计提	不计提
五年以上	100%	100%

(d) 本集团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 存货

(a) 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其他互换配件及旧轨料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d)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e)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

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及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13. 固定资产**(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路轨、桥梁及其他线路资产，机车车辆，通讯信号系统，以及其他工具及设备。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进行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年	4%	2.40%-4.8%
路轨、桥梁及其他线路资产*	16-100 年	0%-4%	1.0%-6.00%
机车车辆	20 年	4%	4.8%
通讯信号系统	8-20 年	4%	4.80%-12.0%
其他工具及设备	4-25 年	0%-4%	3.84%-25.0%

* 部分房屋及建筑物，路轨、桥梁及其他线路资产(“线路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超过该等资产所附着的土地的实际使用年限(附注二(16))或经营租赁期(附注十一(2))。

根据中国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土地使用权到期后，在不损害公众利益的前提下，本集团经过申请及交纳一定费用，能够延长对该等土地的使用年限，且延长期间不短于 50 年。此外，根据本集团与广铁集团签订的协议(附注十一(2))，在相关土地租赁期满后，本集团可以根据需要续租。因此，本公司董事认为对线路资产预计可使用年限的估计是合理的。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d)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4.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15.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电脑软件，以成本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36.5 年至 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b) 电脑软件

电脑软件按预计使用年限在 5 年内平均摊销。

(c)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d)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17.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8.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9.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补充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

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c)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退福利

本集团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集团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集团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流动负债。

20.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1. 预计负债

因环境复原、重组费用及未决诉讼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22. 收入确认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a) 提供铁路运输服务

本集团提供旅客和货物运输服务及路网清算服务。旅客和货物运输服务于服务提供时确认收入，路网清算服务为铁路系统内两个及两个以上铁路企业联合完成的运输业务，以及企业之间互相提供的相关服务，于服务已经提供，相关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确认收入。

(b) 销售商品

本集团在列车及车站内销售食品、饮料和货品等商品予客户，以商品交付时确认收入。商品交付后，客户具有自行处置商品的权利并承担毁损的风险。

(c) 提供劳务

本集团对外提供维修及装卸等劳务，于服务已经提供，相关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确认收入。

(d) 提供铁路运营服务

本集团受其他铁路单位委托，提供受托线路范围内的运输设备、设施维护，站务和乘务服务，以及安保消防等服务，于服务已经提供，相关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确认收入。

(e) 让渡资产使用权

利息收入按照其他方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经营租赁收入按照直线法在租赁期内确认。

2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收益。

24.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

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a)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b)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5.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6. 安全生产费用

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的有关文件，本集团从事交通运输业务需按照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并按如下比例计提安全生产费用：

- (a) 普通货运业务按照 1% 提取；
- (b) 客运业务、管道运输、危险品等特殊货运业务按照 1.5% 提取；

安全生产费用主要用于完善、改造和维护安全防护设备及设施支出。安全生产费用在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在使用时，对在规定使用范围内的费用性支出，于费用发生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属于资本性支出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同时确认相应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7.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8.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自 2014 年度财务报表起施行外，其他准则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施行。

本公司作为同时发行 A 股及 H 股的上市公司，在编制 2013 年度财务报表时已提前采用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2014 年颁布)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2014 年颁布)。

在编制本集团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财务报表时，本集团进一步提前采用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 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2014 年颁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于 2013 年度本集团已经提前采用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于 2014 年度,本集团进一步采用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应用指南—财务报表列报》,根据指南的要求将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负债的政府补贴重分类至递延收益,并对比较期间的资产负债表进行了重分类调整,同时列报了 2013 年 1 月 1 日的资产负债表。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4 年 3 月 27 日批准了提前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董事会于 2015 年 3 月 25 日批准了本集团采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应用指南—财务报表列报》。	其他非流动负债及递延收益	该变更对所有者权益、净利润无影响,对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影响如下: 将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3 年 1 月 1 日的 90,403,907 元及 92,863,667 元政府补助自其他非流动负债重分类为递延收益。
在编制本集团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财务报表时,本集团进一步提前采用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 修订)。该准则要求将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原以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将比较期间的资产负债表进行了重分类调整,并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应用指南—财务报表列报》列报了 2013 年 1 月 1 日的资产负债表。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4 年 8 月 21 日批准了该等会计政策变更。	长期股权投资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该变更对所有者权益、净利润无影响,对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影响如下: 将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3 年 1 月 1 日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投资 53,825,879 元自长期股权投资科目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

除以上影响外,本集团对以上其他会计准则的采用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未产生重大影响。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除以上会计政策变更之外的其他会计政策与本集团编制 2013 年度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29.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a) 固定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

固定资产，特别是线路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由管理层在参考了同行业的指标，并考虑了资产的耐久性、过往维修保养的情况、更换成本的发生趋势及该等资产所附着的土地的预计可使用年限或经营租赁期等而定。预计可使用年限于每年年度终了时进行复核并作出适当调整。

若线路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延长或缩短 10%，本年的折旧费用将减少或增加约 19,149,000 元及 23,404,000 元(2013 年度：18,502,000 元及 22,613,000 元)。

(b) 商誉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集团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所含商誉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按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使用价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对可回收金额的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详见附注五(12)。

(c) 其他长期资产减值的估计

根据附注二(18)中所述，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在判断上述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时，管理层主要从以下方面进行评估和分析：(1)影响资产减值的事项是否已经发生；(2)资产继续使用或处置而预期可获得的现金流量现值是否低于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3)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中使用的重要假设是否适当。

本集团所采用的用于确定减值的相关假设，如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方法中的折现率及增长率假设的变化，可能会对减值测试中所使用的现值产生重大影响，并导致本集团的上述长期资产出现减值。

三、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1) 金融风险因素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令公司面临着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a) 市场风险

i 外汇风险

本集团承受的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及港币有关。除进口采购业务及对境外投资者的股利支付以外币进行结算外，本集团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均以人民币结算。人民币不可自由兑换为其他外币，其兑换受到中国政府所颁布的汇率及外汇管制法规的限制。所有以外币计价的货币性资产及负债均受到外币汇率波动风险的影响。

本集团主要通过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币种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折合人民币)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港币	62,093,033	18,560,786
	美元	259	69,182
其他应收款	港币	93,344	35,380
		<u>62,186,636</u>	<u>18,665,348</u>
外币金融负债—			
其他应付款	港币	-	(108,611)
		<u>62,186,636</u>	<u>18,556,737</u>

本集团并未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对冲外汇风险。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若人民币对港币的汇率升高或降低 5%而其他可变因素维持不变,本年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约 2,332,000 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 693,000 元)。美元汇率的变动对利润的影响并不重大。

ii 利率风险

除银行存款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计息资产。本集团来源于银行存款的利息收入将随各银行公布的浮动利率的变化而变化,但该等利率的变动不会对本集团的经营产生重大影响。2014 年银行存款的平均利率为 2.59%(2013 年度: 2.87%)。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来自应付债券。浮动利率的债务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债务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于 2014 年度,本集团的应付债券已经还清。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持有其他带息债务。

(b) 信用风险

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的持有价值。

本集团的银行存款大部分均存于中国境内信誉良好的银行,且该等银行并无拖欠支付存款及利息的记录。

本集团的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主要是提供铁路运输服务或出售商品而应收第三方的款项。本集团的其他应收款主要来源于提供铁路运输服务过程中产生的各种代垫款项、押金及保证金等。管理层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保持持续的信贷评估,但一般不要求债务人就未偿还金额提供抵押物。基于对未偿还金额可变现性的评估,管理层对其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且实际所发生的坏账损失也在管理层的预期中。鉴于本集团与客户的过往合作记录及应收款项的良好回款状况,管理层相信本集团的应收款项余额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其余金融资产均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c) 流动性风险

审慎的流动资金风险管理包括维持充足的现金及获得足够的信贷融资额度以保持可供使用的资金水平。

管理层主要通过对现金流量的分析及预测管理本集团营运资金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层认为，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重大的流动风险。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资产(扣除减值准备)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769,056,659	-	-	-	1,769,056,659
应收款项	2,456,619,883	-	-	-	2,456,619,883
长期应收款	-	-	-	83,400,000	83,400,000
	<u>4,225,676,542</u>	<u>-</u>	<u>-</u>	<u>83,400,000</u>	<u>4,309,076,542</u>
金融负债-					
应付款项	<u>3,037,793,592</u>	<u>-</u>	<u>-</u>	<u>-</u>	<u>3,037,793,592</u>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4,896,277,598	-	-	-	4,896,277,598
应收款项	1,725,512,058	-	-	-	1,725,512,058
长期应收款	-	-	-	85,400,000	85,400,000
	<u>6,621,789,656</u>	<u>-</u>	<u>-</u>	<u>85,400,000</u>	<u>6,707,189,656</u>
金融负债-					
应付款项	2,274,613,550	-	-	-	2,274,613,550
应付债券	<u>3,660,760,274</u>	<u>-</u>	<u>-</u>	<u>-</u>	<u>3,660,760,274</u>
	<u>5,935,373,824</u>	<u>-</u>	<u>-</u>	<u>-</u>	<u>5,935,373,824</u>

(d)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i.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及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i.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及应付款项等。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与同行业内其他公司一样，本集团利用资本与负债比率监控其资本。该比率按照债务净额除以总资本计算。债务净额为总借款(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等)减去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股东权益与债务净额之和。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等债务，管理层认为当前的资本架构是适当的。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本与债务比率如下：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总借款	
应付债券(附注五(23))	3,492,723,446
减：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附注五(43)(c))	<u>(412,677,598)</u>
债务净额	3,080,045,848
股东权益	<u>26,694,363,166</u>
总资本	<u>29,774,409,014</u>
资本与债务比率	<u>10%</u>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基础	税率
企业所得税(a)	应纳税所得额	20%及 25%
增值税(b)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3%,6%,11%及 17%
营业税(c)	应纳税营业额	3%及 5%
城市建设维护税(d)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和营业税	5%及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和营业税	3%
地方教育附加(e)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和营业税	2%

2. 税收优惠

(a) 企业所得税

除广州铁联外，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为 2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 512 号)的规定，广州铁联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享受企业所得税 20% 的优惠税率。

(b)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106号)文件规定,自2014年1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开展铁路运输和邮政业营改增试点,本集团的铁路运输及铁路物流辅助业务收入从2014年1月1日起改征增值税。本集团客运收入、货运收入及其他运输收入适用税率为11%,其他站场服务收入适用6%税率。

本公司香港直通车运输服务符合《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适用增值税零税率应税服务退(免)税管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4年第11号)的条件,属于适用零税率的增值税应税业务。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平湖群亿铁路仓储装卸运输有限公司(“平湖群亿”)及广州铁联申报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其仓储及装卸业务收入适用增值税,征收率为3%。

(c) 营业税

如附注四(2)(b)所述,本集团的铁路运输及物流辅助服务收入自2014年1月1日起不再征收营业税,改征增值税。本集团的工程建筑安装业务的营业税税率为3%,劳务收入及其他经营收入的营业税税率为5%。

(d) 城市建设维护税

根据《深圳市地方税务局关于统一内外资企业和个人城市建设维护税和教育费附加制度的公告》,自2010年12月1日起,深圳市城市建设维护税税率由1%调整至7%。

于其他地区成立的子公司,适用的城市建设维护税税率为5%。

(e) 地方教育附加

根据《广东省地方教育附加征收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粤府办[2011]10号)及《关于印发深圳市地方教育附加征收管理暂行办法》(深府办[2011]60号)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起,广东省及深圳市按纳税人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营业税、消费税的2%征收地方教育费附加。

(f) 房产税及土地使用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3]149号文及财税[2004]36号文及财税[2006]17号文《关于明确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的铁路运输企业范围的补充通知》,本公司享受免缴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的优惠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货币资金**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34,179	35,512
银行存款	1,748,753,510	4,867,268,598
其他货币资金	20,268,970	28,973,488
	<u>1,769,056,659</u>	<u>4,896,277,598</u>

于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存放在境外的货币资金。

2、 应收账款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2,320,407,905	1,561,108,196
减：坏账准备	<u>(7,002,911)</u>	<u>(6,194,626)</u>
	<u>2,313,404,994</u>	<u>1,554,913,570</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950,885,027	1,460,387,493
一到二年	324,455,308	56,284,062
二到三年	17,444,250	27,235,370
三到四年	16,842,006	673,869
四到五年	673,869	791,588
五年以上	<u>10,107,445</u>	<u>15,735,814</u>
	<u>2,320,407,905</u>	<u>1,561,108,196</u>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占总额		计提		占总额		计提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								
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								
独计提坏账准备	6,082,178	-	(6,082,178)	100%	5,815,956	-	(5,815,956)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1	765,098,311	33%	-	-	326,826,383	21%	-	-
-组合 2	1,549,227,416	67%	(920,733)	-	1,228,465,857	79%	(378,670)	-
	<u>2,320,407,905</u>	100%	<u>(7,002,911)</u>	-	<u>1,561,108,196</u>	100%	<u>(6,194,626)</u>	-

(c)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即组合 2)分析如下：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一至五年	1,548,306,683	-	-	1,228,087,187	-	-
五年以上	920,733	(920,733)	100%	378,670	(378,670)	100%
	<u>1,549,227,416</u>	<u>(920,733)</u>	-	<u>1,228,465,857</u>	<u>(378,670)</u>	-

(d)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 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u>1,749,664,865</u>	-	<u>75%</u>

(e) 于 2014 年度，本集团无核销的应收账款(2013 年度：284,297 元)。

(f) 于 2014 年度，本集团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808,285 元(2013 年度:591,304 元)，无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2013 年度:19,351 元)。

3、其他应收款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备用金	33,860,324	27,534,782
保证金及押金	29,246,666	27,603,333
于增城市荔城城市信用合作社(“增城荔城信用社”)的存款	24,965,026	24,965,026
广珠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广珠铁路”)工程赔偿款	17,038,623	17,038,623
增城荔华股份有限公司(“增城荔华”)代垫款	14,578,439	14,300,650
深圳东方货柜零件有限公司(“东方货柜”)往来款	12,891,024	12,891,024
北京小马厂项目代垫款	10,000,000	10,000,000
武广铁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武广铁路”)工程代垫款	6,933,829	6,970,214
代垫水电费	6,309,986	6,568,911
广铁集团往来款(附注九(6))	5,387,036	6,169,848
深圳平南铁路有限公司(“平南铁路”)往来款	5,164,845	5,200,353
其他	48,198,585	41,737,789
	<u>214,574,383</u>	<u>200,980,553</u>
减: 坏账准备	(72,060,063)	(71,718,440)
	<u>142,514,320</u>	<u>129,262,113</u>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95,313,682	84,230,194
一到二年	8,906,246	7,119,491
二到三年	3,287,962	23,018,034
三到四年	22,595,446	2,321,208
四到五年	2,257,390	346,474
五年以上	82,213,657	83,945,152
	<u>214,574,383</u>	<u>200,980,553</u>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62,434,489	29%	(60,168,367)	96%	62,156,700	31%	(60,168,367)	97%
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11,830,722	6%	(11,830,722)	100%	11,507,099	6%	(11,507,099)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1	6,457,034	3%	-	-	13,543,907	7%	-	-
-组合 2	133,852,138	62%	(60,974)	-	113,772,847	56%	(42,974)	-
	<u>214,574,383</u>	<u>100%</u>	<u>(72,060,063)</u>	<u>34%</u>	<u>200,980,553</u>	<u>100%</u>	<u>(71,718,440)</u>	<u>36%</u>

(c)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增城荔城信用社的存款	24,965,026	(24,965,026)	100%	(i)
增城荔华代垫款	14,578,439	(12,312,317)	84%	(ii)
东方货柜往来款	12,891,024	(12,891,024)	100%	(iii)
北京小马厂项目代垫款	10,000,000	(10,000,000)	100%	(iv)
	<u>62,434,489</u>	<u>(60,168,367)</u>		

(i) 由于增城荔城信用社已处于停业整顿期, 本集团在该单位的存款预计已无法收回。

- (ii) 由于增城荔华的经营状况恶化，管理层预计与该公司的往来款项绝大部分已无法收回。
- (iii) 东方货柜已无偿还能力。
- (iv) 逾期十年以上，对方已无力支付。

(d)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即组合 2)分析如下：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一至五年	128,282,283	-	-	108,179,801	-	-
五年以上	5,569,855	(60,974)	1%	5,593,046	(42,974)	1%
	<u>133,852,138</u>	<u>(60,974)</u>	-	<u>113,772,847</u>	<u>(42,974)</u>	-

五年以上的应收款项主要为本集团应收平南铁路的代垫款，平南铁路与本集团仍有代理业务往来，由于本集团能以应付平南铁路的代理费冲减该款项，本集团评估后认为无须计提坏账准备。

(e)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中铁油料有限公司	押金	25,000,000	一年以内	12%	-
增城荔城信用社	存款	24,965,026	五年以上	12%	(24,965,026)
广珠铁路	工程赔偿款	17,038,623	三到四年	8%	-
			一年以内、一到两		
增城荔华	代垫款	14,578,439	年及五年以上	7%	(12,312,317)
东方货柜	往来款	12,891,024	五年以上	6%	(12,891,024)
		<u>94,473,112</u>		<u>45%</u>	<u>(50,168,367)</u>

(f) 于 2014 年度，本集团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2013 年度：无)。

(g) 于 2014 年度，本集团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345,123 元(2013 年度：42,974 元)，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500 元(2013 年度：6,451,429 元)。

4、预付款项

(a)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25,254,922	54%	73,625,941	100%
一到两年	21,098,788	46%	148,000	-
两年以上	8,000	-	-	-
	<u>46,361,710</u>	<u>100%</u>	<u>73,773,941</u>	<u>100%</u>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为 21,106,788 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148,000 元)，主要为预付物资采购款项，因为交易未完成原因，该款项尚未结清。

(b)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汇总分析如下：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u>43,864,432</u>	<u>95%</u>

5、 存货

(a) 存货分类如下：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7,543,640	-	167,543,640	183,676,243	-	183,676,243
其他互换配件	101,659,302	(18,043,548)	83,615,754	118,324,485	(18,043,548)	100,280,937
旧轨料	147,114,755	-	147,114,755	104,338,425	-	104,338,425
库存商品	2,234,722	-	2,234,722	3,651,845	-	3,651,845
	<u>418,552,419</u>	<u>(18,043,548)</u>	<u>400,508,871</u>	<u>409,990,998</u>	<u>(18,043,548)</u>	<u>391,947,450</u>

(b)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如下：

	2013 年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 或转销	其他	12 月 31 日
其他互换配件	<u>18,043,548</u>	-	-	-	-	<u>18,043,548</u>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该存货跌价准备为以前年度本集团对计划出售的互换配件按预计处置价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的余额。

6、 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以成本计量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附注二(28))	65,839,612	65,839,612
减：减值准备	<u>(12,013,733)</u>	<u>(12,013,733)</u>
	<u>53,825,879</u>	<u>53,825,879</u>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本集团持有的以下非上市公司的股权投资。由于本集团于该等单位的投资没有活跃市场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故按照成本计量。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附注二(28))	本年 变化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本年 现金分红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成本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7,500,000	-	37,500,000	1.40%	4,903,500
--中铁快运股份有限公司	13,608,000	-	13,608,000	0.40%	-
--广州市黄埔粤华货运联合有限公司(“粤华公司”)(i)	1,717,879	-	1,717,879	33.00%	-
--中铁信息计算机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	1,000,000	2.00%	-
--深圳港龙酒店有限公司(“港龙酒店”)(ii)	12,013,733	-	12,013,733	100.00%	-
	<u>65,839,612</u>	<u>-</u>	<u>65,839,612</u>		<u>4,903,500</u>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减值准备					
--港龙酒店	(12,013,733)	-	(12,013,733)		
	<u>53,825,879</u>	<u>-</u>	<u>53,825,879</u>		

(i) 本集团对粤华公司的表决权比例虽然高于 20%，但是根据承包合同约定，粤华公司由中国外运广东有限公司黄埔分公司承包经营，本集团没有以其他方式参与或影响粤华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或日常经营活动，从而本集团对粤华公司不具有重大影响，故将其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ii) 本集团对港龙酒店的表决权比例虽然高于 20%，但是港龙酒店已经进入清算程序，本集团已没有以其他方式参与或影响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或日常经营活动，从而本集团对该公司不具有重大影响，故将其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此外，管理层预计对该公司的投资已无法收回，已于以前年度对其计提了全额减值准备。

7、长期应收款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余额	29,587,715	30,862,516
本年收回	(2,000,000)	(5,000,000)
应计利息确认(附注五(34))	2,609,299	3,725,199
	<u>30,197,014</u>	<u>29,587,715</u>

长期应收款为应收广东省大宝山矿业有限公司的以前年度运输欠款，系本集团于 2007 年 1 月 1 日收购羊城铁路业务时取得，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按照双方约定的付款进度及用能反映当时市场时间价值及风险的比率折现确定。

本集团对长期应收款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实际利率为 6.54%。

8、长期股权投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附注二(28))
联营企业(a)	176,790,690	171,743,282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9,689,077)	(29,689,077)
	<u>147,101,613</u>	<u>142,054,205</u>

本集团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本集团对投资的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均无公开报价。

(a) 联营企业

	本年增减变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减值准备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追加 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 的净损益 (附注五(37))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或 利润	计提 减值准备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增城荔华(i)	29,689,077	-	-	-	-	-	-	29,689,077	(29,689,077)	
广州铁城实业有 限公司(“铁城 实业”)	97,007,815	-	2,496,355	-	-	-	-	99,504,170	-	
深圳广铁土木工 程有限公司 (“深土公司”)	45,046,390	-	2,551,053	-	-	-	-	47,597,443	-	
	<u>171,743,282</u>	-	<u>5,047,408</u>	-	-	-	-	<u>176,790,690</u>	<u>(29,689,077)</u>	

(i) 由于增城荔华的经营状况恶化，本集团预计对该公司的投资已无法收回，故已于以前年度对其计提了全额减值准备。增城荔华本年仍为亏损，根据附注二(12)(b)中所述的会计政策，本集团对该项联营公司的账面价值以减记至零为限，不再继续确认当期投资亏损。

9、 固定资产

	路轨、桥梁					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及其他线路资产	机车车辆	通讯信号系统	其他工具及设备	
原价						
2013 年 12 月 31 日	6,186,344,589	15,114,616,495	7,486,483,751	1,711,692,806	5,554,220,365	36,053,358,006
购置	7,512,865	-	69,937,288	14,283,885	131,859,156	223,593,194
在建工程转入						
(附注五(10)(b))	418,962,762	482,165,534	14,281,966	25,016,421	169,240,236	1,109,666,919
业务收购增加(附注六)	114,062,162	26,947,535	-	63,908	10,972,436	152,046,041
重分类	322,648	-	-	(188,946)	(133,702)	-
本年处置及报废	(3,653,758)	(189,839,363)	(2,605,350)	(38,374,623)	(81,578,793)	(316,051,887)
2014 年 12 月 31 日	6,723,551,268	15,433,890,201	7,568,097,655	1,712,493,451	5,784,579,698	37,222,612,273
累计折旧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818,560,344)	(2,571,144,805)	(3,048,187,327)	(1,097,794,784)	(3,217,208,794)	(11,752,896,054)
本年计提	(250,290,806)	(212,208,046)	(442,013,977)	(155,389,048)	(367,246,102)	(1,427,147,979)
本年处置及报废	2,640,765	14,084,966	2,501,136	37,028,712	78,439,773	134,695,35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66,210,385)	(2,769,267,885)	(3,487,700,168)	(1,216,155,120)	(3,506,015,123)	(13,045,348,681)
减值准备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	(2,773,379)	(2,773,379)
本年处置及报废	-	-	-	-	1,611,757	1,611,757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	(1,161,622)	(1,161,622)
账面价值						
2014 年 12 月 31 日	4,657,340,883	12,664,622,316	4,080,397,487	496,338,331	2,277,402,953	24,176,101,970
2013 年 12 月 31 日	4,367,784,245	12,543,471,690	4,438,296,424	613,898,022	2,334,238,192	24,297,688,573

2014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1,427,147,979元(2013年度：1,411,676,176元)。其中：计入营业成本及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1,422,612,939元及4,535,040元(2013年度：1,408,030,361元及3,645,815元)。

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1,109,666,919元(2013年度：1,012,583,263元)。

于2014年12月31日，净值约为85,941,000元的房屋建筑物及设备已提足折旧但仍在继续使用中(2013年12月31日：净值约为76,164,000元)。

(a)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机车车辆	-	116,592,127

(b)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于2014年12月31日，净值约为1,921,120,000元(原价约为2,331,938,000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尚未办妥房屋所有权证(2013年12月31日：净值约为1,703,324,000元，原价约为2,014,914,000元)。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涉及的土地报建及竣工资料不完整，需要补充相关资料再行办理房产证

经咨询本公司的法律顾问后，管理层认为本集团办理该等房屋所有权证将不存在实质性的法律障碍，对本集团的正常营运亦不会构成重大影响。

10、 在建工程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a)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a)	账面价值
笋岗站驼峰及峰下编组线扩能改造	28,610,981	-	28,610,981	-	-	-
广深线换桥枕及旧桥枕改装通长垫板	20,626,219	-	20,626,219	20,626,219	-	20,626,219
京广线更换正线道岔及岔枕	19,033,859	-	19,033,859	-	-	-
京广线 K1991+190~615 下行左侧河岸加固	16,064,932	-	16,064,932	11,890,000	-	11,890,000
广州站外电源增容工程	12,928,323	-	12,928,323	12,928,323	-	12,928,323
动车组及和谐号机车驾驶仿真培训系统配套设施改造	12,718,850	-	12,718,850	2,774,289	-	2,774,289
客车进路更换道岔及岔枕	9,697,114	-	9,697,114	-	-	-
京广线更换桥枕及改造护轨	8,731,071	-	8,731,071	-	-	-
广州站 2-4 站台进站地道增加扶梯	8,071,073	-	8,071,073	-	-	-
京广线 K2094+900~K2095+250 下行左侧侧壁加固	7,842,754	-	7,842,754	-	-	-
京广线 K2093+150~720 下行左侧侧壁溜塌加固	7,840,048	-	7,840,048	-	-	-
京广、广深线部分地段增设防护栏工程	6,914,864	-	6,914,864	-	-	-
京广线更换长轨工程	-	-	-	119,811,782	-	119,811,782
布吉站行车公寓综合楼	-	-	-	36,934,543	-	36,934,543
广州客技站增建检修地沟	-	-	-	22,510,682	-	22,510,682
韶关东站客运设施改造	-	-	-	20,906,534	-	20,906,534
广州机务段小辅修库修建	-	-	-	20,380,810	-	20,380,810
其他	249,713,181	(7,359,047)	242,354,134	281,946,268	(7,359,047)	274,587,221
	<u>408,793,269</u>	<u>(7,359,047)</u>	<u>401,434,222</u>	<u>550,709,450</u>	<u>(7,359,047)</u>	<u>543,350,403</u>

(a)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013 年		2014 年		计提原因
	12 月 31 日	本年减少	12 月 31 日		
红海站场改造	6,359,047	-	6,359,047		工程终止
塘头厦货仓	1,000,000	-	1,000,000		工程终止
	<u>7,359,047</u>	<u>-</u>	<u>7,359,047</u>		

(b)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13 年		本年转入	2014 年		工程投入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附注五(9)、(11))	12 月 31 日	占预算的 比例			
笋岗站驼峰及峰下编组线扩能改造	34,377,000	-	28,610,981	-	28,610,981	83%	83%	自筹	
广深线换桥枕及旧桥枕改装通长垫板	50,783,500	20,626,219	-	-	20,626,219	41%	41%	自筹	
京广线更换正线道岔及岔枕	49,223,000	-	19,033,859	-	19,033,859	39%	39%	自筹	
京广线 K1991+190~615 下行左侧河岸加固	21,963,100	11,890,000	4,174,932	-	16,064,932	73%	73%	自筹	
广州站外电源增容工程	16,691,800	12,928,323	-	-	12,928,323	77%	77%	自筹	
动车组及和谐号机车驾驶仿真培训系统配套设施改造	28,000,000	2,774,289	14,071,043	(4,126,482)	12,718,850	60%	60%	自筹	
客车进路更换道岔及岔枕	33,346,000	-	9,697,114	-	9,697,114	29%	29%	自筹	
京广线更换桥枕及改造护轨	28,521,749	-	8,731,071	-	8,731,071	31%	31%	自筹	
广州站 2-4 站台进站地道增加扶梯	10,001,300	-	8,071,073	-	8,071,073	81%	81%	自筹	
京广线 K2094+900~K2095+250 下行左侧堑坡加固	10,119,522	-	7,842,754	-	7,842,754	78%	78%	自筹	
京广线 K2093+150~720 下行左侧堑坡溜塌加固	10,003,225	-	7,840,048	-	7,840,048	78%	78%	自筹	
京广、广深线部分地段增设防护栏工程	10,413,100	-	6,914,864	-	6,914,864	66%	66%	自筹	
京广线更换长轨工程	258,458,055	119,811,782	88,227,373	(208,039,155)	-	80%	80%	自筹	
布吉站行车公寓综合楼	48,215,800	36,934,543	7,059,399	(43,993,942)	-	91%	91%	自筹	
广州客技站增建检修地沟	32,364,223	22,510,682	9,653,546	(32,164,228)	-	99%	99%	自筹	
韶关东站客运设施改造	26,506,468	20,906,534	5,466,753	(26,373,287)	-	99%	99%	自筹	
广州机务段小辅修库修建	27,330,000	20,380,810	6,453,307	(26,834,117)	-	98%	98%	自筹	
其他	-	281,946,268	765,747,760	(797,980,847)	249,713,181	-	-	自筹	
		<u>550,709,450</u>	<u>997,595,877</u>	<u>(1,139,512,058)</u>	<u>408,793,269</u>				

于 2014 年度，因业务收购所致在建工程原值增加金额为 1,665,274 元(附注六)(2013 年度：2,700,000 元)。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在建工程中无资本化的借款费用，本年度本集团无借款费用资本化至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均以完成的工程量为基础进行估计。

11、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电脑软件	合计
原价			
2013 年 12 月 31 日	935,572,004	25,190,555	960,762,559
在建工程转入(五(10)(b))	29,575,746	269,393	29,845,139
2014 年 12 月 31 日	<u>965,147,750</u>	<u>25,459,948</u>	<u>990,607,698</u>
累计摊销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77,978,674)	(20,226,176)	(298,204,850)
本年计提	(19,164,463)	(2,125,336)	(21,289,799)
2014 年 12 月 31 日	<u>(297,143,137)</u>	<u>(22,351,512)</u>	<u>(319,494,649)</u>
账面价值			
2014 年 12 月 31 日	<u>668,004,613</u>	<u>3,108,436</u>	<u>671,113,049</u>
2013 年 12 月 31 日	<u>657,593,330</u>	<u>4,964,379</u>	<u>662,557,709</u>

2014 年度，由在建工程转入无形资产的原价为 29,845,139 元(2013 年度：147,359,248 元)。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为 228,630,358 元(原值 263,859,825 元)的土地使用权(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为 204,074,528 元、原值 234,284,079 元)因涉及的土地报建及竣工资料不完整尚未办妥产权证书。经咨询本公司的法律顾问后，管理层认为本集团办理该等土地使用权证将不存在实质性的法律障碍，对本集团的正常营运亦不会构成重大影响。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对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013 年 12 月 31 日：无)。

12、商誉

	商誉
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	<u>281,254,606</u>

商誉系本集团于 2007 年 1 月 1 日收购羊城铁路业务时形成。

于 2009 年 1 月 1 日前，商誉已分配到与羊城铁路业务相关的最小现金产出单元广坪段铁路资产组。于 2009 年 1 月 1 日，为了提高铁路的运营效率，管理层对广坪段铁路资产与集团原有的铁路资产进行了整合。整合后，管理层认为广坪段铁路资产与集团原有的铁路资产构成了新的最小现金产出单元(以下合称“整合后的铁路资产组”)。此外，整合后的铁路资产组不大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5 号—分部报告》中所确定的报告分部 - 公司业务分部。

经过评估，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无需对该等资产组计提减值准备。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是依据管理层编制的五年期预测，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合现值计算。超过该五年期的现金流量采用以下所述的估计增长率作出推算。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所运用的假设主要包括：

	中国广东地区 铁路运输业务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广东地区 铁路运输业务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毛利率	24.64%	28.77%
增长率	2%	2%
折现率	<u>12.44%</u>	<u>12.44%</u>

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预算毛利率及增长率，并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为折现率。上述假设用以分析该经营分部内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倘若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预算增长率低于管理层目前采用的增长率的 10%，本集团仍无需对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倘若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预计折现率较管理层目前采用的折现率高 1%，本集团亦无需对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13、长期待摊费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职工制服	33,528,357	2,406,571	(13,930,533)	22,004,395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及长期投资的				
减值准备	134,546,345	33,636,586	135,008,194	33,752,048
计提的退休及辞退福利以及其他职工薪酬	135,534,080	33,883,520	218,487,762	54,621,941
政府补助	83,947,102	20,986,776	85,082,374	21,270,593
未报批的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394,551	348,638	11,657,423	2,914,356
其他	200,000	50,000	200,000	50,000
	<u>355,622,078</u>	<u>88,905,520</u>	<u>450,435,753</u>	<u>112,608,938</u>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17,637,431		108,382,608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u>337,984,647</u>		<u>342,053,145</u>	
	<u>355,622,078</u>		<u>450,435,753</u>	

(b)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因收购羊城铁路业务产生的				
固定资产增值	43,460,088	10,865,022	44,124,765	11,031,191
其他	41,826,660	10,456,665	41,403,684	10,350,920
	<u>85,286,748</u>	<u>21,321,687</u>	<u>85,528,449</u>	<u>21,382,111</u>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5,384,229		1,713,124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u>79,902,519</u>		<u>83,815,325</u>	
	<u>85,286,748</u>		<u>85,528,449</u>	

(c)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2,989,386	13,288,570
可抵扣亏损(d)	<u>49,378,988</u>	<u>46,289,697</u>
	<u>62,368,374</u>	<u>59,578,267</u>

(d)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	2,022,258
2015 年	1,839,110	1,839,110
2016 年	10,984,811	10,984,811
2017 年	15,405,354	15,405,354
2018 年	14,416,869	16,038,164
2019 年	6,732,844	-
	<u>49,378,988</u>	<u>46,289,697</u>

(e)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列示如下: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互抵金额	互抵后余额	互抵金额	互抵后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321,687	67,583,833	21,382,111	91,226,8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321,687	-	21,382,111	-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非流动资产为预付工程款。

16、资产减值准备

	2013 年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77,913,066	1,153,408	(3,500)	-	79,062,974
其中: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194,626	808,285	-	-	7,002,91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1,718,440	345,123	(3,500)	-	72,060,063
存货跌价准备	18,043,548	-	-	-	18,043,54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2,013,733	-	-	-	12,013,73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9,689,077	-	-	-	29,689,07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773,379	-	-	(1,611,757)	1,161,62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7,359,047	-	-	-	7,359,047
	<u>147,791,850</u>	<u>1,153,408</u>	<u>(3,500)</u>	<u>(1,611,757)</u>	<u>147,330,001</u>

17、应付账款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1,094,814,039	856,836,717
应付修理费	480,277,560	287,591,349
应付物资采购款	382,162,096	300,190,984
其他	576,004,201	352,263,571
	<u>2,533,257,896</u>	<u>1,796,882,621</u>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 383,934,260 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 290,023,334 元), 主要为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鉴于工程未完工/设备尚未验收完毕, 该等款项尚未结算。

18、预收款项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运输服务款	209,779,292	97,434,074
预收工程建设款	20,033,861	20,125,647
其他	7,283,537	3,354,576
	<u>237,096,690</u>	<u>120,914,297</u>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为 21,377,971 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16,830,276 元)，主要为预收工程建设款，由于工程尚未完工款项尚未结清。

19、应付职工薪酬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薪酬	129,977,267	115,327,109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70	-
应付辞退福利	44,927,911	113,732,897
	<u>174,905,248</u>	<u>229,060,006</u>

(a) 短期薪酬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3,414,191,948	(3,414,191,948)	-
职工福利费	-	162,464,434	(162,464,434)	-
社会保险费	-	319,484,161	(319,484,161)	-
其中：医疗保险	-	307,222,003	(307,222,003)	-
工伤保险	-	12,262,158	(12,262,158)	-
住房公积金	12,981	263,532,983	(263,532,983)	12,981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5,052,749	102,986,274	(88,320,456)	129,718,567
其他短期薪酬	261,379	8,735,194	(8,750,854)	245,719
	<u>115,327,109</u>	<u>4,271,394,994</u>	<u>(4,256,744,836)</u>	<u>129,977,267</u>

(b) 设定提存计划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	525,499,489	(525,499,489)	-
补充养老保险	-	103,643,500	(103,643,430)	70
失业保险费	-	10,349,988	(10,349,988)	-
	<u>-</u>	<u>639,492,977</u>	<u>(639,492,907)</u>	<u>70</u>

(c) 应付辞退福利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业务合并增加 (附注六)	未确认融资 费用摊销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退休及辞退福利	113,732,897	32,410,395	4,594,196	(105,809,577)	44,927,911

20、应交税费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157,864,656	269,981,056
应交增值税	31,090,369	3,749,339
应交营业税	7,537,490	45,375,590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4,352,669	3,444,776
应交个人所得税	3,608,394	3,864,152
应交堤围防护费	3,232,172	334,443
应交教育费附加	3,109,621	2,463,707
其他	842,862	696,521
	<u>211,638,233</u>	<u>329,909,584</u>

21、 应付股利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少数股东及 H 股流通股股东	<u>548,020</u>	<u>145,684</u>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股利余额主要为本公司之非全资子公司根据股利分配方案已计提但尚未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

22、 其他应付款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票款押金及其他保证金	239,878,114	199,269,125
工程保证金	124,253,223	116,600,405
其他单位归集于本公司账户的余额	41,641,844	29,846,601
应付中期票据管理费用	200,000	533,383
其他	98,014,495	124,446,005
	<u>503,987,676</u>	<u>470,695,519</u>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 193,328,739 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 236,991,541 元), 主要为工程保证金及工程保修押金。因为工程尚未完工或相应的资产尚在保修期等原因, 该等款项尚未结算。

23、 应付债券

	2013 年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12 月 31 日
09 广深铁 MTN1 债券	<u>3,492,723,446</u>	<u>7,276,554</u>	<u>(3,500,000,000)</u>	<u>-</u>

债券有关信息如下: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09 广深铁 MTN1 债券	<u>100 元</u>	<u>2009 年 12 月 17 日</u>	<u>5 年</u>	<u>3,500,000,000 元</u>

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中市协注[2009]MTN112 号文核准, 本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17 日发行了 09 广深铁 MTN1 债券, 债券期限为 5 年, 发行总额 3,500,000,000 元, 扣除发行费用 34,523,580 元后, 共募集资金 3,465,476,420 元。此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固定年利率为 4.79%, 每年付息一次。于 2014 年度, 本公司已在债券到期日全额偿还上述债券本金及利息。

债券之应计利息分析如下:

	2013 年	本年应计利息	本年已付利息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附注五(34))		12 月 31 日
09 广深铁 MTN1 债券	<u>6,889,726</u>	<u>160,760,274</u>	<u>(167,650,000)</u>	<u>-</u>

24、递延收益

政府补助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88,770,917		(附注二(28)) 90,403,907	
政府补助项目	2013 年	本年增加	与资产相关的	与收益相关的	2014 年	与资产相关/与
	12 月 31 日	补助金额	计入营业外 收入金额	补贴本年直接 计入营业外 收入金额	12 月 31 日	收益相关
平交改立交工程补贴	31,734,280	-	(737,245)	-	30,997,035	与资产相关
石龙镇政府捐建石龙高架站	23,848,211	-	(1,271,114)	-	22,577,097	与资产相关
石牌牵出线及网区迁改补贴款	12,205,984	-	(268,184)	-	11,937,800	与资产相关
东莞联检楼补贴	8,976,000	-	(288,000)	-	8,688,000	与资产相关
赣韶铁路征拆铁路房屋	3,872,826	-	(114,123)	-	3,758,703	与资产相关
其他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9,766,606	1,616,000	(570,324)	-	10,812,282	与资产相关
同德国南北高架桥拆迁补偿款	-	4,239,481	-	(4,239,481)	-	与收益相关
其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475,000	-	(475,000)	-	与收益相关
	<u>90,403,907</u>	<u>6,330,481</u>	<u>(3,248,990)</u>	<u>(4,714,481)</u>	<u>88,770,917</u>	

本集团对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从工程完工开始日起按相关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25、股本

	2014 年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5,652,237,00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431,300,00
	<u>7,083,537,00</u>

26、资本公积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变动 附注七(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11,551,838,802	(39,280)	11,551,799,522
其他资本公积— 其他	10,937,585	-	10,937,585
	<u>11,562,776,387</u>	<u>(39,280)</u>	<u>11,562,737,107</u>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变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11,553,642,963	(1,804,161)	11,551,838,802
其他资本公积— 其他	10,937,585	-	10,937,585
	<u>11,564,580,548</u>	<u>(1,804,161)</u>	<u>11,562,776,387</u>

27、 盈余公积

	2013 年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2,226,688,089	66,035,975	2,292,724,064	
任意盈余公积金	304,058,522	-	304,058,522	
	<u>2,530,746,611</u>	<u>66,035,975</u>	<u>2,596,782,586</u>	
	2012 年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2,098,207,120	128,480,969	2,226,688,089	
任意盈余公积金	304,058,522	-	304,058,522	
	<u>2,402,265,642</u>	<u>128,480,969</u>	<u>2,530,746,611</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的决议，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股本的 50% 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根据公司章程，本公司已按 2014 年度本公司之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66,035,975 元(2013 年度：按净利润的 10% 提取 128,480,969 元)。

本公司任意盈余公积金的提取额由董事会提议，经股东大会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于 2014 年度，本公司未计提任意盈余公积金(2013 年度：无)。

28、 未分配利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5,473,481,874	4,894,806,445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2,020,979	1,273,839,35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6,035,975)	(128,480,969)
应付普通股股利(b)	(566,682,960)	(566,682,960)
年末未分配利润	<u>5,502,783,918</u>	<u>5,473,481,874</u>

(a)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中包含归属于母公司的子公司盈余公积 25,376,766 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24,855,994 元)，其中子公司本年度计提的归属于母公司的盈余公积为 520,772 元(2013 年度：147,475 元)。

(b) 根据 2014 年 5 月 29 日的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对 2013 年度的净利润按已发行股份 7,083,537,000 向全体股东宣派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08 元，合计人民币 566,682,960 元(2013 年度：566,682,960 元)。

(c) 根据 2015 年 3 月 25 日的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对 2014 年度的净利润按已发行股份 7,083,537,000 向全体股东宣派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05 元，合计人民币 354,176,850 元。上述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29、 专项储备

	2013 年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用	-	208,250,004	(208,250,004)	-

30、少数股东权益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东莞市常盛实业有限公司(“东莞常盛”)的少数股东	38,050,627	39,360,445
深圳市南铁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南铁监理”)的少数股东	2,566,457	1,385,006
广州铁联的少数股东(附注七(1)(a))	-	3,075,843
	<u>40,617,084</u>	<u>43,821,294</u>

3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a) 营业收入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客运收入	6,988,288,048	8,058,291,095
路网清算及其他运输服务收入	5,031,240,526	5,034,676,388
货运收入	1,763,679,205	1,603,288,242
	<u>13,783,207,779</u>	<u>14,696,255,725</u>
其他业务收入:		
列车维修收入	312,754,859	328,620,773
列车餐饮收入	214,520,338	215,810,463
租赁收入	105,788,149	80,120,376
存料及供应品销售收入	87,267,310	91,269,350
商品销售收入	65,313,450	79,571,225
其他收入	231,928,991	309,029,524
	<u>1,017,573,097</u>	<u>1,104,421,711</u>
	<u>14,800,780,876</u>	<u>15,800,677,436</u>

(b) 营业成本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11,534,790,665	11,511,079,166
其他业务成本	854,992,198	884,158,613
	<u>12,389,782,863</u>	<u>12,395,237,779</u>

(c) 主营业务成本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设备租赁及服务费	3,683,719,494	4,222,328,882
工资及福利	3,409,472,328	3,030,190,524
固定资产折旧	1,401,962,421	1,387,538,969
物料及水电消耗	1,310,106,009	1,587,251,276
维修及线路绿化费用	905,398,085	501,487,460
旅客服务费	448,490,325	412,141,745
其他	375,642,003	370,140,310
	<u>11,534,790,665</u>	<u>11,511,079,166</u>

(d) 其他业务成本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工资及福利	349,492,560	386,191,960
物料及水电消耗	306,127,467	338,546,855
固定资产折旧	20,650,518	20,491,392

其他	178,721,653	138,928,406
	<u>854,992,198</u>	<u>884,158,613</u>

32、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计缴标准
城市建设维护税	38,586,791	25,765,062	附注四
教育费附加	27,660,617	18,410,820	附注四
营业税	24,730,898	350,746,240	附注四
	<u>90,978,306</u>	<u>394,922,122</u>	

33、 管理费用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工资及福利	1,149,737,659	1,007,743,560
中介机构服务费	20,789,733	17,699,820
土地使用权摊销	19,164,463	15,921,380
办公费及差旅费	12,124,167	14,722,504
安保服务费	9,807,200	8,623,900
业务招待费	5,925,549	19,392,629
固定资产折旧	4,535,040	3,645,815
其他	40,096,229	29,281,536
	<u>1,262,180,040</u>	<u>1,117,031,144</u>

34、 财务费用-净额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公司债券利息(附注五(23))	160,760,274	167,650,000
公司债券的摊销成本(附注五(23))	7,276,554	7,250,584
退休及辞退福利的利息摊销(附注五(19))	4,594,196	9,126,820
汇兑损失	409,844	2,137,313
银行利息收入	(122,019,976)	(137,957,919)
长期应收款应计利息的确认(附注五(7))	(2,609,299)	(3,725,199)
其他	7,332,152	5,521,541
	<u>55,743,745</u>	<u>50,003,140</u>

35、 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工资及福利	4,910,887,971	4,425,192,534
设备租赁及服务费用	3,683,719,494	4,222,328,882
物料及水电消耗	1,616,233,476	1,925,798,131
固定资产折旧(附注五(9))	1,427,147,979	1,411,676,176
维修及线路绿化费用	905,398,085	501,487,460
旅客服务费	448,490,325	412,141,745
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五(11))	21,289,799	18,257,420
中介机构服务费	20,789,733	17,699,820
办公费及差旅费	12,124,167	14,722,504
安保服务费	9,807,200	8,623,900
其他	605,094,124	574,519,672

	13,660,982,353	13,532,448,244
--	----------------	----------------

36、资产减值损失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计提/(转回)坏账损失	1,149,908	(5,836,502)

37、投资收益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附注二(28)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附注五(8)(a))	5,047,408	5,227,966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附注五(6))	4,903,500	4,903,500
清算子公司的投资收益(附注七(1))	39,280	-
	<u>9,990,188</u>	<u>10,131,466</u>

本集团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38、营业外收入

			计入 2014 年度 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政府补助(a)	7,963,471	5,143,110	7,963,471
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2,418,693	2,873,538	2,418,693
赔偿款	699,180	13,000	699,180
其他	714,379	1,808,266	714,379
	<u>11,795,723</u>	<u>9,837,914</u>	<u>11,795,723</u>

(a) 政府补助明细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政府补助摊销(附注五(24))	3,248,990	3,106,735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计入当期 损益(附注五(24))	4,714,481	2,036,375	与收益相关
	<u>7,963,471</u>	<u>5,143,110</u>	

39、营业外支出

			计入 2014 年度 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25,985,417	139,859,358	125,985,417
其他	7,094,404	7,498,915	7,094,404
	<u>133,079,821</u>	<u>147,358,273</u>	<u>133,079,821</u>

40、所得税费用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95,863,873	412,735,414
递延所得税	23,642,994	17,934,410

219,506,867	430,669,824
-------------	-------------

将列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润总额	880,632,654	1,701,751,539
按适用税率 25% 计算的所得税费用(2013 年：25%)	220,158,164	425,437,885
税率不同产生的影响	118,275	118,850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450,088	3,968,913
无需纳税的投资收益	(2,497,547)	(2,532,867)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1,683,211	4,009,54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405,324)	(332,498)
所得税费用	219,506,867	430,669,824

41、 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662,020,979	1,273,839,358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7,083,537,000	7,083,537,000
基本每股收益	0.09	0.18

(b)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于 2014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2013 年度：无)，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42、 现金流量表项目

(a)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到票款押金及保证金	40,608,989	39,277,988
收到的利息	34,517,132	11,971,492
其他	8,128,040	10,160,537
	83,254,161	61,410,017

(b)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中介服务费	20,789,733	17,699,820
办公费及差旅费	12,124,167	14,722,504
安保服务费	9,807,200	8,623,900
业务招待费	5,925,549	19,392,629
业务代办费	5,129,066	16,763,420
其他	76,229,630	86,632,357
	130,005,345	163,834,630

(c)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解活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净额)	4,379,600,000	-
收到定期存款利息	128,138,650	127,317,650
收到的政府补助	-	646,975
	<u>4,507,738,650</u>	<u>127,964,625</u>

(d)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存入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净额)	-	309,600,000

(e)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中期票据管理费	333,383	158,383

4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净利润	661,125,787	1,271,081,715
加：资产减值准备计提/(转回)	1,149,908	(5,836,502)
固定资产折旧	1,427,147,979	1,411,676,176
无形资产摊销	21,289,799	18,257,42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930,533	12,898,128
处置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净损失	123,566,724	136,985,820
财务费用	80,533,984	48,914,157
投资收益	(9,990,188)	(10,131,466)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	23,642,994	17,934,410
存货的减少	44,909,840	70,264,05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738,210,183)	(643,320,01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464,129,252	(277,664,7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113,226,429</u>	<u>2,051,059,191</u>

(b) 现金净变动情况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1,665,056,659	412,677,598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412,677,598)	(675,012,987)
现金净增加/(减少)额	<u>1,252,379,061</u>	<u>(262,335,389)</u>

(c) 现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余额(附注五(1))	1,769,056,659	4,896,277,598
减：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104,000,000)	(4,483,600,000)
现金余额	<u>1,665,056,659</u>	<u>412,677,598</u>

44、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港币	78,711,363	0.79	62,093,033
美元	42	6.12	259
其他应收款			
港币	118,327	0.79	93,344

六、 业务合并

于 2014 年, 本公司与本公司之大股东广铁集团之子公司广州铁路集团广州铁路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经开公司”)签订《资产转让协议》, 根据该协议, 本公司以代价人民币 122,390,189 元收购经开公司棠溪分公司、江高分公司、广深物流中心所属的货场及韶关物流中心、羊铁物流中心部分铁路货运服务业务及相关资产。该业务合并以购买法进行, 所收购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和或有负债在收购当日分别以其各自的公允价值入账。于 2014 年 6 月 1 日, 经开公司的资产及经营控制权已转让予本公司, 因此, 2014 年 6 月 1 日在会计上被本公司董事认为是收购生效日。该等业务的业绩从当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利润表。

本集团于独立评估公司的协助下进行购买价分配。所收购净资产及商誉如下:

	经开公司
合并成本	
本年已支付的对价(a)	60,000,000
尚未支付的对价	62,390,189
合并成本合计	122,390,189
减: 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122,390,189)
商誉	-

收购经开公司相关业务产生的资产及负债如下: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应收款项	7,092,608	7,092,608
存货	89,828	89,828
其他流动资产	758,920	758,920
固定资产	152,046,041	75,800,211
在建工程	1,665,274	1,665,274
应付款项	(1,770,907)	(1,770,907)
应付职工薪酬	(32,410,395)	(32,410,395)
其他流动负债	(5,081,180)	(5,081,180)
取得的净资产	122,390,189	46,144,359

取得业务资产支付的现金净额列示如下:

- 于 2014 年支付的现金代价(a)	139,897,443
- 所收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结余	-
收购的现金流出净额	139,897,443

(a) 于 2014 年度，本集团已支付上述业务合并的对价为人民币 60,000,000 元。本集团还支付了 2013 年收购中铁集装箱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大朗办理站的尚未支付的部分收购对价人民币 79,897,443 元，两者合计人民币 139,897,443 元。

七、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a) 企业集团的构成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东莞常盛	东莞	东莞	运输业	装卸、仓储	有限责任公司	51%	-
深圳富源实业开发有限公司(“富源实业”)	深圳	深圳	商业	商业宾馆、写字楼出租、铁路运输业务咨询	有限责任公司	100%	-
平湖群亿	深圳	深圳	运输业	货物转运、装卸、仓储	有限责任公司	100%	-
南铁监理	深圳	深圳	建筑业	铁路和工业及民用建筑工程的监理	有限责任公司	67.46%	9.20%
深圳市深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深铁物业”)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物业管理、园林绿化、高新技术产品开发, 国内商业, 物资供销业	有限责任公司	-	100%
深圳市广深铁路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广深国旅”)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旅游及相关业务	有限责任公司	75%	25%
深圳市深华胜储运有限公司(“深华胜”)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代办货运包装、运输、仓储	有限责任公司	41.5%	58.5%
深圳市广深铁路列车经贸实业有限公司(“列车经贸”)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列车餐饮管理及食品、饮料、水果、百货、小家电的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	100%
深圳市火车站服务有限公司(“深圳站服”)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销售土产品、饮料等	有限责任公司	100%	-
广州市广深铁路东群实业有限公司(“东群实业”)	广州	广州	服务业	日用百货的批发、零售	有限责任公司	100%	-
广州铁路黄埔服务公司(“黄埔服司”)	广州	广州	服务业	装卸、搬运货物、仓储	有限责任公司	100%	-

于 2014 年度, 本公司之子公司广州铁联完成清算后本公司收回的现金为人民币 1,943,403 元, 与长期股权投资的差额人民币 143,403 元已计入本公司当期损益(附注十三(5))。该清算完成后, 本集团将以前年度在合并报表确认的与广州铁联相关的资本公积人民币 39,280 元重分类至当期损益(附注五(37))。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广州铁联不再属于合并范围之子公司。

(b) 本集团不存在使用集团资产或清偿集团负债方面的限制。

(c) 以上子公司除了深铁物业及列车经贸是本公司新设成立的外, 其他子公司均为 1996 年广铁集团折价入股投入本公司(附注一)。

(d)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少数股东权益的余额为人民币 40,617,084 元(2013 年: 43,821,294 元), 对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并不重大。因此, 管理层未对该等含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本年度的主要财务信息予以披露。

2、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a) 联营企业的基础信息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增城荔华	广州	广州	服务业	代办铁路货物运输、仓储、装卸业务； 批发和零售贸易(国家专营专控项 目除外)；货物包装	有限责任公司	26.98%	-
铁城实业	广州	广州	房产服务业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等	有限责任公司	49%	-
深土公司	深圳	深圳	建筑业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等	有限责任公司	49%	-

本集团对上述股权投资均采用权益法核算。

(b) 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增城荔华	铁城实业	深土公司	增城荔华	铁城实业	深土公司
流动资产	101,478,572	58,147,574	772,956,134	99,449,963	64,809,174	725,800,785
非流动资产	63,646,293	352,299,722	9,290,845	62,093,012	359,837,570	11,200,192
资产合计	<u>165,124,865</u>	<u>410,447,296</u>	<u>782,246,979</u>	<u>161,542,975</u>	<u>424,646,744</u>	<u>737,000,977</u>
流动负债	414,136,932	207,377,560	685,109,340	406,862,355	226,671,611	645,069,571
非流动负债	-	-	-	-	-	-
负债合计	<u>414,136,932</u>	<u>207,377,560</u>	<u>685,109,340</u>	<u>406,862,355</u>	<u>226,671,611</u>	<u>645,069,571</u>
股东权益	<u>(249,012,067)</u>	<u>203,069,736</u>	<u>97,137,639</u>	<u>(245,319,380)</u>	<u>197,975,133</u>	<u>91,931,406</u>
按持股比例 计算的净资产 产份额	<u>(67,183,456)</u>	<u>99,504,170</u>	<u>47,597,443</u>	<u>(66,187,169)</u>	<u>97,007,815</u>	<u>45,046,390</u>
对联营企业 权益投资的 账面价值	<u>-</u>	<u>99,504,170</u>	<u>47,597,443</u>	<u>-</u>	<u>97,007,815</u>	<u>45,046,390</u>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增城荔华	铁城实业	深土公司	增城荔华	铁城实业	深土公司
营业收入	6,609,469	33,190,137	535,192,891	5,515,739	32,337,786	636,588,214
净(亏损)/利润	(3,692,687)	5,094,603	5,206,229	(6,898,176)	4,926,761	5,742,557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综合收益总额	<u>(3,692,687)</u>	<u>5,094,603</u>	<u>5,206,229</u>	<u>(6,898,176)</u>	<u>4,926,761</u>	<u>5,742,557</u>

(c) 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年初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本年度未确认的损失	年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增城荔华	<u>66,187,169</u>	<u>996,287</u>	<u>67,183,456</u>

八、分部信息

本集团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或服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集团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向第三方销售所采用的价格确定。

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

(a) 2014 年度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公司业务分部	其他业务分部	分部间相互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营业收入	14,369,771,595	473,204,087	(42,194,806)	14,800,780,876
营业成本	12,080,495,040	351,482,629	(42,194,806)	12,389,782,863
利息收入	123,877,640	751,635	-	124,629,275
利息费用	172,631,024	-	-	172,631,024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047,408	-	-	5,047,408
资产减值损失	1,149,908	-	-	1,149,908
折旧和摊销费用	1,454,876,730	7,491,581	-	1,462,368,311
利润总额	874,749,089	13,393,902	(7,510,337)	880,632,654

所得税费用	(214,389,344)	(5,117,523)	-	(219,506,867)
净利润	660,359,745	8,276,379	(7,510,337)	661,125,787
资产总额	30,534,143,949	234,429,657	(231,911,231)	30,536,662,375
负债总额	3,770,777,618	121,648,893	(142,221,831)	3,750,204,680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147,101,613	-	-	147,101,613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1,376,436,110	3,301,609	-	1,379,737,719

(b) 2014 年度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公司业务分部	其他业务分部	分部间相互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营业收入	15,360,889,893	464,827,258	(25,039,715)	15,800,677,436
营业成本	12,055,000,939	365,276,555	(25,039,715)	12,395,237,779
利息收入	140,912,067	771,051	-	141,683,118
利息费用	184,027,404	-	-	184,027,404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227,966	-	-	5,227,966
转回资产减值损失	5,787,952	48,550	-	5,836,502
折旧和摊销费用	1,437,023,271	5,808,453	-	1,442,831,724
利润总额	1,711,255,168	(5,011,166)	(4,492,463)	1,701,751,539
所得税费用	(426,445,478)	(4,224,346)	-	(430,669,824)
净利润	1,284,809,690	(9,235,512)	(4,492,463)	1,271,081,715
资产总额	33,214,028,826	221,611,663	(203,652,533)	33,231,987,956
负债总额	6,544,339,280	105,448,644	(112,163,134)	6,537,624,790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142,054,205	-	-	142,054,205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1,399,997,164	16,904,652	-	1,416,901,816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均来源于在中国境内提供铁路运输及其他相关服务，且所有的资产均在中国境内。

本集团自被划分至公司业务分部的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取得的营业收入为 1,958,374,542 元 (2013:1,723,972,246 元)，占本集团营业收入的 13.2%(2013:10.9%)。除此之外，本集团通过单一客户取得的收入均不超过 10%。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所有股东均与本公司没有控制关系。

(2) 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七。

(3) 联营企业情况

联营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七。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与本集团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广铁集团	大股东	19034882-4
羊城铁路	大股东的子公司	19035314-8
广梅汕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广梅汕公司”)	大股东的子公司	19033336-6
广州铁路集团广深铁路实业发展总公司(“广深实业”)	大股东的子公司	19219009-8
广州铁路物资公司(“物资公司”)	大股东的子公司	19050162-2
广州铁路工务工程实业发展总公司(“工务工程公司”)	大股东的子公司	19046638-8
羊城铁路实业发展总公司建筑工程公司(“羊城建筑”)	大股东的子公司	19050756-5
广州铁路房产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大股东的子公司	19046312-8
粤海铁路有限责任公司(“粤海铁路”)	大股东的子公司	29412295-0
石长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大股东的子公司	18378414-2
广州铁路(集团)公司站车服务中心(“站车服务中心”)	大股东的子公司	19047681-8
长沙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大股东的子公司	18379388-2
广东三茂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三茂铁路股份”)	大股东的子公司	23112798-1
广州庆达运输有限公司(“庆达运输”)	大股东的子公司	72376107-3
广州市粤铁经营发展公司	大股东的子公司	19048078-8
广州铁道车辆厂	大股东的子公司	19046209-6
广州铁路集团对外经济贸易发展总公司	大股东的子公司	19037353-6
深圳广深铁路生活服务公司(“广深生服”)	大股东的子公司	19221461-9
广州羊城生活服务中心(“羊城生服”)	大股东的子公司	X1740185-5
羊城铁路实业发展总公司琶江口采石场(“琶江口采石场”)	大股东的子公司	73214532-8
广东铁青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广铁青旅”)	大股东的子公司	73973716-6
广东三茂铁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大股东的子公司	23112797-3
怀化铁路工程总公司	大股东的子公司	73288695-1
乐昌安捷铁路轨枕有限公司(“乐昌安捷”)	大股东的子公司	74917390-7
厦深铁路广东有限公司(“厦深铁路”)	大股东的子公司	67859051-8
赣韶铁路有限公司(“赣韶铁路”)	大股东的子公司	69050650X
经开公司	大股东的子公司	190434079

(5) 关联交易**(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运输服务			
向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列车服务	按照全成本协商定价或原铁道部制定价格结算	424,743,406	367,745,274
向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通过中铁总清算的路网清算服务	按照原铁道部制定价格结算	1,153,629,896	1,255,572,273
向广铁集团之子公司提供铁路运营服务	协议定价，按照成本加成结算	359,740,000	76,480,256
铁路相关服务			
向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出售的存料及供应品	按照全成本协商定价	22,579,416	24,174,443

采购货物及接受劳务

运输服务

由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列车服务	按照全成本协商定价或原铁道部制定的价格结算	633,381,812	665,188,880
接受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通过中铁总清算的路网清算服务	按照原铁道部制定价格结算	1,436,710,557	1,564,498,744
接受广铁集团土地租赁服务	附注十一(2)	53,962,264	56,000,000

铁路相关服务

由广深实业以及羊城铁路提供的运输综合服务	协议定价，按照成本加成结算	12,430,000	67,990,000
由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维修及保养服务	按照全成本协商定价	295,282,669	346,830,727
从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购入的存料及供应品	协议定价，按照采购金额加0.3%-5%不等的管理费	560,034,084	666,770,876
接受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建设工程服务	按国家铁路工程定额核定的预算结算	280,982,956	229,999,346
其他		8,729,389	12,889,435

(b)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685,576	2,110,033

(c) 业务合并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业务合并获得净资产(附注六)	122,390,189	-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广铁集团	260,554,120	196,439,282
广铁集团之子公司	504,544,191	130,387,101
厦深铁路	205,500,226	67,665,468
粤海公司	93,937,991	-
广梅汕公司	82,072,501	287,860
三茂铁路股份	58,060,193	15,128,924
赣韶铁路	30,906,425	-
物资公司	11,754,596	18,475,915
庆达运输	6,596,362	19,086,651
羊城铁路	3,928,033	2,642,771
其他	11,787,864	7,099,512
	765,098,311	326,826,383

其他应收款:

广铁集团	5,387,036	6,169,848
广铁集团之子公司	964,256	7,365,059
广深实业	256,354	5,302,010
其他	707,902	2,063,049
联营公司	2,371,864	1,997,333
原值	14,684,181	14,309,650
坏账准备	(12,312,317)	(12,312,317)

	8,723,156	15,532,240
预付款项:		
广铁集团	12,000	34,000,000
广铁集团之子公司	36,596,162	36,801,292
物资公司	36,596,162	36,705,491
广铁集团之其他子公司	-	95,801
联营公司	2,401,616	2,401,616
	<u>39,009,778</u>	<u>73,202,908</u>
其他非流动资产:		
广铁集团	1,092,000	1,092,000
应付账款:		
广铁集团	132,563,416	37,995,312
广铁集团子公司	593,184,749	369,017,025
物资公司	141,910,706	138,254,289
怀化铁路工程总公司	84,083,099	52,872,493
经开公司	63,385,069	3,604,584
广深实业	37,160,961	18,660,000
广州铁道车辆厂	26,335,315	21,042,469
广梅汕公司	18,146,908	28,854,939
站车服务中心	5,804,432	12,337,067
其他	216,358,259	93,391,184
联营公司	101,028,501	40,655,512
	<u>826,776,666</u>	<u>447,667,849</u>
预收账款:		
广铁集团之子公司	240,000	420,000
联营公司	100,000	-
	<u>340,000</u>	<u>420,000</u>
其他应付款:		
广铁集团	4,133,817	1,179,510
广铁集团之子公司	20,359,947	43,542,623
广铁青旅	7,557,531	31,156,127
经开公司	3,589,904	3,584,904
其他	9,212,512	8,801,592
联营公司	4,223,542	5,155,507
	<u>28,717,306</u>	<u>49,877,640</u>

(7) 关联方承诺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 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a) 接受劳务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	<u>12,560,818</u>	<u>26,109,241</u>

(b) 经营租赁—租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广铁集团(上限金额, 附注十一(2))	888,000,000	962,000,000

十、与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他铁路运输相关企业的关系及其交易

2013 年 3 月之前, 铁道部为本集团所属行业的政府主管部门, 同时其为本集团的大股东广铁集团的具体国有资产投资主管单位。于 2013 年 3 月 14 日, 按照有关国务院机构改革和职能转变的方案以及《国务院关于组建中国铁路总公司有关问题的批复》(简称“批复”), 广铁集团实际控制人铁道部已被撤销。根据批复, 铁道部的行政职责被划入交通运输部及其下辖的新组建的国家铁路局, 而其企业职责被划入新注册成立的中铁总, 并且其相关资产、负债和人员一并划入中铁总。而划转下属企业的权益亦划入中铁总。广铁集团为原铁道部直属的铁路公司, 其权益也将划转至中铁总。划转完成后,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的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中铁总。虽然于本会计期间, 该划转尚未完成, 但本公司在考虑了相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后, 亦将本集团与中铁总及划转下属企业的交易进行披露。为便于报表使用者全面了解本公司与该等企业的交易, 本公司将与该企业于 2014 年及其对比期间(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交易进行了披露。此部分的交易披露, 除特别说明外, 不含已于附注九中披露与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的交易。

由于中国境内的铁路业务原来由铁道部统一管理, 所以本集团与原铁道部及其他由原铁道部拥有及控制的铁路公司合作, 联合经营长途客运及货运运输业务。有关收入由各铁路公司收取并由原铁道部汇总和处理, 计算分配各铁路公司所应得或应支付的收入及服务款; 同时本集团一系列的交易需要依据或者参照原铁道部的指导价格进行。自 2013 年 3 月起, 由原铁道部承担的收入收取、处理、分配职能由中铁总承担。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述联合经营业务模式及定价模式未发生变更。

(1) 除已在财务报表的其他附注中进行披露的交易外, 本年度与中铁总及其划转下属企业进行的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交易如下:

交易内容	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销售物资及提供劳务			
运输服务			
向中铁总及划转下属企业提供 的列车服务	按照全成本协商定价或原铁道 部制定价格结算	5,229,291	30,450,197
向中铁总及划转下属企业提供 的通过中铁总清算的路网清 算服务	按照原铁道部制定价格结算	1,706,557,724	2,070,966,142
向中铁总及划转下属企业提供 铁路运营服务	协议定价, 按照成本加成结算	950,965,800	968,476,700
铁路相关服务			
向中铁总及划转下属企业提供 的货车维修服务	按照原铁道部制定价格结算	259,470,494	286,264,839
向中铁总及划转下属企业出售 的存料及供应品	按照全成本协商定价	43,238,890	65,897,048
向中铁总及划转下属企业提供 的公寓租赁服务	按照全成本协商定价	732,140	780,320
采购物资及接受劳务			
运输服务			
由中铁总及划转下属企业提供 的列车服务	按照全成本协商定价或原铁道 部制定的价格结算	292,866,136	264,371,809

接受中铁总及划转下属企业提供 的通过中铁总清算的路网 清算费用	按照原铁道部制定价格结算	1,265,872,849	1,457,451,374
---------------------------------------	--------------	---------------	---------------

铁路相关服务

由中铁总及划转下属企业提供 的维修及保养服务	按照全成本协商定价	28,531,443	68,963,200
从中铁总及划转下属企业购入 的存料及供应品	协议定价，按照采购金额加 0.3%-5%不等的管理费	9,316,836	131,061,123

(2)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他铁路运输相关企业代本公司结算款项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客运收入	6,630,629,254	7,740,886,914
货运收入	920,254,511	871,172,907
行李包裹收入及其他	148,862,393	100,883,768
	<u>7,699,746,158</u>	<u>8,712,943,589</u>

(a) 由于中国境内的铁路业务由中铁总统一管理，所以本集团与中铁总及其他铁路运输相关企业合作，联合经营长途客运及货运运输业务。有关收入由各铁路运输公司收取并由中铁总汇总和处理，计算分配各铁路运输公司所应得或应支付的收入及服务款。上述款项为中铁总及其他铁路运输相关企业代本公司与最终服务接受方(如铁路乘客、货主以及行包寄件人等)进行结算的款项。

(3) 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中铁总	354,735,305	294,526,271
中铁总划转下属企业	288,446,315	373,273,631
	<u>643,181,620</u>	<u>667,799,902</u>
其他应收款		
中铁总划转下属企业	9,411,225	1,451,677
	<u>9,411,225</u>	<u>1,451,677</u>
应付账款		
中铁总划转下属企业	37,842,849	150,291,742
	<u>37,842,849</u>	<u>150,291,742</u>
其他应付款		
中铁总划转下属企业	293,550	321,116
	<u>293,550</u>	<u>321,116</u>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资本性承诺事项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一 已签约	146,979,000	150,677,000
未签约但已经授权	1,309,633,000	1,305,943,000

(2)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于 2004 年 11 月 15 日, 本集团与广铁集团就租赁所收购的羊城铁路资产所附着土地的土地使用权签订了一项协议。该协议于 2007 年 1 月 1 日收购羊城铁路业务完成后生效, 租赁期限为 20 年, 若本集团需要可续签。根据该协议的条款, 土地租金将每年由双方协商确定, 每年最高数额不得超过 74,000,000 元。2014 年度, 本集团已付及应付相关土地租金为 53,962,264 元(2013 年度: 56,000,000 元)。

(3)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本集团 2013 年 12 月 31 日之承诺均已按约定条件正常履行。

(4) 或有事项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金额	无法估计影响的原因
偿还应付款项 (附注五(17)) (附注五(22))	偿还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款项	资产和负债同时减少 20,512,380 元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 2015 年 3 月 25 日的董事会决议, 董事会提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354,176,850 元(详见附注五(28))。上述提议未在本财务报表中确认为负债。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2,306,905,234	1,553,586,330
减: 坏账准备	(6,752,559)	(5,944,274)
	<u>2,300,152,675</u>	<u>1,547,642,056</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938,610,789	1,454,002,560
一到二年	324,329,989	55,990,061
二到三年	17,179,943	27,231,245
三到四年	16,842,006	85,414
四到五年	85,414	791,588
五年以上	9,857,093	15,485,462
	<u>2,306,905,234</u>	<u>1,553,586,330</u>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独									
计提坏账准备	5,831,826	-	(5,831,826)	100%	5,565,604	-	(5,565,604)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1	760,675,466	33%	-	-	325,341,506	21%	-	-	
-组合 2	1,540,397,942	67%	(920,733)	-	1,222,679,220	79%	(378,670)	-	
	<u>2,306,905,234</u>	<u>100%</u>	<u>(6,752,559)</u>	<u>-</u>	<u>1,553,586,330</u>	<u>100%</u>	<u>(5,944,274)</u>	<u>-</u>	

(c)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即组合 2)分析如下: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一至五年	1,539,477,209	-	-	1,222,300,550	-	-
五年以上	920,733	(920,733)	100%	378,670	(378,670)	100%
	<u>1,540,397,942</u>	<u>(920,733)</u>	<u>-</u>	<u>1,222,679,220</u>	<u>(378,670)</u>	<u>-</u>

(d)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占应收账款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1,747,477,125	-
		76%

2、其他应收款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备用金	33,850,324	27,462,182
保证金及押金	28,500,993	27,308,803
于增城荔城信用社的存款	24,965,026	24,965,026
广珠铁路工程赔偿款	17,038,623	17,038,623
增城荔华代垫款	14,578,439	14,300,650
东方货柜往来款	12,891,024	12,891,024
北京小马厂项目代垫款	10,000,000	10,000,000
平湖群亿代垫款	9,082,971	9,082,971
武广铁路工程代垫款	6,933,829	6,970,214
代垫水电费	6,254,922	6,503,580
广铁集团往来款	5,387,036	6,169,848
平南铁路往来款	5,164,845	5,200,353
其他	92,701,117	74,107,027
	<u>267,349,149</u>	<u>242,000,301</u>
减: 坏账准备	(71,190,837)	(70,849,214)
	<u>196,158,312</u>	<u>171,151,087</u>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39,863,866	117,089,076
一到二年	8,906,246	7,097,091
二到三年	3,267,562	22,988,034
三到四年	22,595,447	2,321,210
四到五年	2,257,390	346,474
五年以上	90,458,638	92,158,416
	<u>267,349,149</u>	<u>242,000,301</u>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占总额		计提		占总额		计提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								
计提坏账准备	62,434,489	23%	(60,168,367)	96%	62,156,700	26%	(60,168,367)	97%
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								
独计提坏账准备	10,961,496	4%	(10,961,496)	100%	10,637,873	4%	(10,637,873)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1	62,388,142	23%	-	-	61,254,249	25%	-	-
-组合 2	131,565,022	50%	(60,974)	-	107,951,479	45%	(42,974)	-
	<u>267,349,149</u>	<u>100%</u>	<u>(71,190,837)</u>	<u>27%</u>	<u>242,000,301</u>	<u>100%</u>	<u>(70,849,214)</u>	<u>29%</u>

(c)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增城荔城信用社的存款	24,965,026	(24,965,026)	100%	附注五(3)(c)
增城荔华代垫款	14,578,439	(12,312,317)	84%	附注五(3)(c)
东方货柜往来款	12,891,024	(12,891,024)	100%	附注五(3)(c)
北京小马厂项目代垫款	10,000,000	(10,000,000)	100%	附注五(3)(c)
	<u>62,434,489</u>	<u>(60,168,367)</u>		

(d)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一至五年	125,995,647	- -		102,359,116	- -	
五年以上	5,569,375	(60,974) 1%		5,592,363	(42,974) 1%	
	<u>131,565,022</u>	<u>(60,974)</u> -		<u>107,951,479</u>	<u>(42,974)</u> -	

五年以上的应收款项主要为本公司应收平南铁路的代垫款, 平南铁路与本公司仍有代理业务往来, 由于本公司能以应付平南铁路的代理费冲减该款项, 本公司评估后认为无须计提坏账准备。

(e)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按欠款归集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中铁油料有限公司	押金	25,000,000	一年以内	9%	-
增城荔城信用社	存款	24,965,026	五年以上	9%	(24,965,026)
广珠铁路	工程赔偿款	17,038,623	三到四年	6%	-
			一年以内、一到两		
增城荔华	代垫款	14,578,439	年及五年以上	5%	(12,312,317)
东方货柜	往来款	12,891,024	五年以上	5%	(12,891,024)
		<u>94,473,112</u>		<u>34%</u>	<u>(50,168,367)</u>

3、长期股权投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a)	84,921,459	86,721,459
联营企业(附注五(8)(a))	176,790,690	171,743,282
	<u>261,712,149</u>	<u>258,464,741</u>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附注五(8)(a))	(29,689,077)	(29,689,077)
	<u>232,023,072</u>	<u>228,775,664</u>

本公司不存在长期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均无公开报价。

(a) 子公司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3 年		2014 年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持股比例与 表决权比例 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本年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中本公 司享有的份额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12 月 31 日							
东莞常盛	成本法	48,204,994	48,204,994	-	48,204,994	51%	51%	不适用	-	-	-	
富源实业	成本法	18,000,000	18,500,000	-	18,500,000	100%	100%	不适用	-	-	4,030,939	
平湖群亿	成本法	5,500,000	11,447,465	-	11,447,465	100%	100%	不适用	-	-	-	
南铁监理	成本法	1,760,000	1,760,000	-	1,760,000	67.46%	67.46%	不适用	-	-	1,167,972	
广深国旅	成本法	1,800,000	1,800,000	-	1,800,000	75%	75%	不适用	-	-	-	
深华胜(i)	成本法	830,000	830,000	-	830,000	41.50%	41.50%	不适用	-	-	-	
深圳站服	成本法	1,500,000	1,500,000	-	1,500,000	100%	100%	不适用	-	-	-	
东群实业	成本法	500,000	500,000	-	500,000	100%	100%	不适用	-	-	2,048,019	
黄埔服司	成本法	379,000	379,000	-	379,000	100%	100%	不适用	-	-	-	
广州铁联(附注七(1))	成本法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	
			<u>86,721,459</u>	<u>(1,800,000)</u>	<u>84,921,459</u>				<u>-</u>	<u>-</u>	<u>7,246,930</u>	

(i) 根据本公司与持有深华胜 58.5% 股权的股东—富源实业的协定，富源实业委派的股东代表及董事在深华胜股东会及董事会上行使表决权时，与本公司委派的股东代表及董事保持一致行动，因而本公司取得了对深华胜的实质控制，并且将深华胜作为子公司核算。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a) 营业收入**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客运收入	6,988,288,048	8,058,291,095
路网清算及其他运输服务收入	5,031,240,526	5,034,676,388
货运收入	1,763,679,205	1,603,288,242
	<u>13,783,207,779</u>	<u>14,696,255,725</u>
其他业务收入：		
列车维修收入	312,754,859	328,620,773
存料及供应品销售收入	87,267,310	91,269,350
租赁收入	36,252,787	24,312,361
其他收入	150,288,860	220,431,684
	<u>586,563,816</u>	<u>664,634,168</u>
	<u>14,369,771,595</u>	<u>15,360,889,893</u>

(b) 营业成本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11,573,945,470	11,533,128,881
其他业务成本	506,549,570	521,872,058
	<u>12,080,495,040</u>	<u>12,055,000,939</u>

(c) 主营业务成本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设备及租赁服务费	3,683,719,494	4,222,328,882
工资及福利	3,409,472,328	3,030,190,524
固定资产折旧	1,401,962,421	1,387,538,969
物料及水电消耗	1,310,106,009	1,587,251,276
维修及线路绿化费用	905,398,085	501,487,460
旅客服务费	448,490,325	412,141,745
其他	414,796,808	392,190,025
	<u>11,573,945,470</u>	<u>11,533,128,881</u>

(d) 其他业务成本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工资及福利	220,937,386	249,895,085
物料及水电消耗	169,089,036	176,272,763
固定资产折旧	17,443,060	17,314,419
其他	99,080,088	78,389,791
	<u>506,549,570</u>	<u>521,872,058</u>

5、投资收益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按成本法核算的被投资公司宣告发放的股利	7,246,930	4,442,399
按权益法享有的被投资公司净损益的份额	5,047,408	5,227,966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4,903,500	4,903,500
清算子公司的投资收益(附注七(1))	143,403	-
	<u>17,341,241</u>	<u>14,573,865</u>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益	-123,566,724
赔偿款	699,1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7,963,47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5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380,025
所得税影响额	28,5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8,544,143
合计	-92,707,942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解释公告 1 号(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2、 境内外财务报表差异调节表

本公司为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 H 股公司,本集团亦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了合并财务报表。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度,本合并财务报表与本集团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之间在净资产及净利润方面并不存在差异。

3、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净		每股收益			
	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8	4.85	0.09	0.18	0.09	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3	5.23	0.11	0.19	0.11	0.19

4、 会计政策变更相关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财政部 201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会计准则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并对 201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重述(详见附注二(28)),并同时列报了 2013 年 1 月 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二、载有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及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载有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及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备查文件目录	四、在香港证券市场公布的年度报告、在美国证券市场公布的年度报告（20-F表）。
备查文件目录	文件存放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董事长：武勇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5 年 3 月 25 日